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学校管理操作规范

党·团·工会·学生组织管理概述



管理操作规范

学校党组织管理

1. 党委书记工作责任制的含义、地位和作用

党委书记工作责任制度就是指关于学校党委书记工作职责和任务的一系列规章、制度的总和。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是由中央组织、地方组织和基层组织连接起来的统一整体。学校党委书记是学校党组织的主要负责人，在日常工作中代表党委行使职权。党委书记不仅要带好党委“一班人”，而且要带领学校的全体党员和广大职工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积极完成国家交给的各项任务。

学校党委对社会主义企业具有领导、保证、监督、协调的综合机能。通过党委书记的出色工作，会使党委具有一种很大的凝聚力，形成一个强有力的核心。党委书记不仅在党组织内部处于重要地位，对学校教学行政工作也发挥重要作用。党委书记既是党委日常工作的主持者，又是校长工作保证监督的组织者，还是校长与职代会之间关系的协调者，是学校的主要负责人。具体讲，党委书记在学校中可以起到如下作用：

第一，党委书记在党委“一班人”中充分发挥核心领导作用。学校党委是按照一定的组织原则，有严格纪律约束的领导核心。这个核心的组织领导者是党委书记。党委书记的重要地位不仅表现在党委书记负责向党委和全体党员传达上级党组织的决定、指示和意见，组织制订学校党组织的工作计划，安排党组织的日常活动，而且还表现在党委书记要根据单位党组织的工作需要，确定召开党委会的议题和日程，主持召开党委会，形成党委会的决议并付诸实施，指导、检查、督促党委委员和支部贯彻落实党委会决议。学校党委实行集体领导，但决不能忽视党委书记个人在党委和单位的重要作用。要正确处理书记个人和党委“一班人”的关系，既不能把个人凌驾于党委“一班人”之上，又要充分发挥书记在党委“一班人”中的核心作用。

第二，党委书记可以对校长工作给予强有力的支持。由于党委书记与校长在工作上密切配合，经常参加工作管理或其他讨论研究重大决策的会议，经常听取工作报告等，他对校长全部的工作，包括计划安排、工作进展及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情况最了解、最熟悉。因此，可以在校长进行重大决策时出谋划策，当好参谋。另一方面，党委书记通过党群部门和党员与师生员工有着广泛的多层次的联系，对广大师生员工的愿望、意见和要求容易了解掌握。这样党委书记便于利用党群部门的工作，通过全体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通过深入细致的、有针对性的思想政治工作，对教学、科研和行政管理工作给予强有力的支持。

第三，党委书记可以协调校长、工会和党委的相互关系。社会主义学校客观上存在行政、党委和职代会三个系统，还有党委统一领导的工青妇等群众组织。以上三个系统和各群众组织，既互相促进又互相制约。它们在总体目标上是一致的，党委、职代会和其他群众组织的工作要以教学为中心，服从于、服务于这个中心。但是由于各个系统、各个组织的性质、职责、任务和作用不一样，组织系统之间不相从属，开展不同内容和形式的活动，就难免产生一些矛盾和分歧。各个群众组织在维护国家和企业利益的前提下，还有各自的特殊利益和需要，有时也会在行政和群众组织之间带来一些分歧和矛盾。实行校长负责制以后，校长的权限扩大，担子加重，各种矛盾容易集

中到校长身上。由于党委书记对群团组织实行统一领导，对校长的工作发挥保证监督作用，校长和群团组织的负责人又大多是党员，甚至是党委成员。所以党委书记易于做好校长和职代会包括群团组织之间的协调工作。

2. 党委书记的职责和权限

学校党委书记在工作中应履行自己的职责，领导党委“一班人”全面完成党章规定的党的基层组织的基本任务，对党群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对教学和行政管理工作起到保证监督作用。

(1) 学校党委书记应团结党委成员，在思想政治方面担负领导责任。

主要包括：

第一，对校长任免行政干部的有关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考核、管理和任免党群干部。

第二，保证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得到贯彻，保证学校的生产经常不偏离社会主义方向。凡是一切不符合社会主义原则的倾向，学校党委必须认真采取措施加以纠正。

第三，结合教学工作，对党员和职工群众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教育，提高他们的思想觉悟和劳动积极性，使他们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和有纪律的劳动者。

第四，监督校长在教学和管理中遵纪守法，坚持原则。

第五，党委书记要定期或随时了解学校教学科研活动的进展情况，发现重大问题要主动、及时地向校长提出意见和建议，特别是群众向党委反映的有关重大问题，要认真调查，向校长建议，及时处理。

(2) 党委书记要对党群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第一，党委要加强对职工代表大会的领导，教育干部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办好学校的思想，不断提高广大职工的主人翁的地位和责任感，支持和组织职工正确行使当家做主的民主权利。

第二，要加强对工会的领导，按“化”要求配备工会干部，经常了解他们的工作情况，讨论和研究工会工作的重大问题，支持工会独立负责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

第三，要加强对共青团的领导，选拔优秀青年干部做团的工作，支持团组织根据青年的特点开展各项活动，更好地发挥助手作用。

(3) 对教学科研和行政管理工作起保证监督作用。

主要包括：

第一，保证监督学校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使学校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发展。

第二，保证监督校长行政指挥的畅通无阻。

第三，保证监督学校教学科研各项任务的完成。

3. 党委书记的工作内容及原则

作为学校党委的负责人，党委书记的工作内容包括以下几方面：

(1) 主持召开党委会，研究党内和学校的重大问题，并检查决议的执行情况。

第一，对上级下发的有关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政策、法令等有关文件，及时向党委成员传达，并讨论和决定贯彻执行上级的决定、指示以及本单位党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的决议的主要措施。措施应明确，切合企业实际。这些方针政策，指示决定，既能督促干部、职工自觉地贯彻落实，又便于检

查和监督。

第二，研究单位的重大问题，对校长提出的有关决策、长远规划、年度计划、重大计划、中层干部的任免、职工培训计划、工资调整方案、机构变动、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修改和废除等重大问题，做出及时讨论并提出参考性意见，供校长决策。对于一时不能做出决定的重大问题，党委书记应组织进行调查研究，一方面提高党委的工作效率；另一方面为校长决策提供详实的依据。

第三，讨论职工代表大会的有关重大问题。党委书记要组织党委有关成员，积极认真地讨论职工代表大会的重要报告、决议及大会的召开、日程和奖惩等。对报告、决议中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或其他不当的问题，要及时予以纠正，保证党委对职工代表大会的领导，使职工代表大会行使规定的权力，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听取群众的意见，接受群众的监督，不断改进党的工作和作风。

第四，讨论党的建设的工作，及时做出有关规定。对基层党组织的建设情况、工作情况、党员干部的思想和工作情况，经常进行分析、做到心中有数，并及时讨论党员对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情况，分析党员思想状况，对党的组织、宣传部门所提出的对党员进行思想教育的计划，及时讨论、落实，搞好党的思想建设。对组织部门提出的工作计划，发展新党员，预备党员转正，先进党支部、先进党小组、优秀党员命名表彰以及违纪党员的处理等重要问题，要及时做出决定。不断加强和壮大党组织，提高党的战斗力。

第五，讨论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根据学校中政治思想工作的开展情况，随着形势和任务的变化，及时举办讲座，分析职工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和认识程度，贯彻情况。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有计划地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围绕“四化”建设这个中心，不断总结在新形势下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使其进一步科学化。

第六，学校中层以上干部的提拔、任免和奖惩。定期分析学校中层干部和后备干部的思想、工作情况，做到心中有数。根据工作需要和上级要求以及干部的工作和表现，适当提拔和任免。中层干部的提拔和任免，必须走群众路线，经过组织、人事部门考核，由党委讨论决定。向上级推荐的领导干部，应及时向上级党委汇报党委的意见和考核材料，报请上级党委审批。提拔和使用干部，要按照中央提出的在坚持革命化的前提下，逐步实现领导人员的年轻化、知识化和专业化，坚持任人唯贤的干部路线和德才兼备的标准。

第七，讨论工会、共青团和科协等群众组织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党委对工会、共青团及科协等群众组织的工作应列入议事日程。对各群众组织的干部配备、思想教育及工作计划等重大问题和各组织开展工作的情况，应及时进行研究讨论，领导各组织向其所属成员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根据形势和任务的变化，及时向各群众组织布置任务，帮助各组织把本组织的宗旨和当前任务有机地结合起来，采取适合各组织特点的各种形式，独立负责地开展活动。

第八，讨论党组织活动的规章制度的建议，讨论干部考核制度的建立，讨论党组织的工作计划、总结和重要报告，讨论党委各项决议、决定或布置的重要工作的落实情况等。做到各项活动都要有章可循，决定了的问题就要落到实处；布置的工作要有检查，有总结，要有良好的工作秩序和工作作风。

(2) 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搞好领导班子的建设和团结。

党委书记对搞好领导班子的建设和团结有重要责任。党委书记应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凡属重大问题，都要由党委讨论决定。讨论决定问题时，要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不是书记一人说了算。已经决定了的问题，书记应带头遵守和执行，除特殊情况，书记不得擅自改变集体的决定。

党委书记应带领和指导领导班子积极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学习党和国家的政策、法令，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中央在政治上保持一致，带领领导班子深入群众，调查研究，虚心听取群众意见。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搞好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支持领导班子成员各负其责。通过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搞好班子团结，领导班子在工作中发生差错，书记应多承担责任，不埋怨，不推诿，办事公道，作风正派。

（3）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督促检查党的有关部门和基层组织搞好党的思想工作。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当前形势、任务，按照党委做出的决定，督促他们对党员进行思想路线教育并检查教育开展情况。定期对党员做形势、方针和政策等重要问题的报告，教育党员贯彻执行这些方针、政策，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和共产主义世界观，克服非无产阶级思想，遵纪守法，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提高党的战斗力。

督促检查有关部门和基层党组织搞好党的组织建设工作。督促检查基层组织过好组织生活，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领导组织部门和基层党组织做好积极分子的培养、考核和发展工作；监督党员遵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令。党员违法乱纪，属于党委处理的问题，由党委处理，属于基层处理的问题，督促基层做出严肃处理。

领导有关部门和基层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根据新时期的形势和任务，结合实际，制订对职工进行思想政治工作的计划，建立思想政治工作制度，采取多种形式和正确的方法，把思想政治工作做到职工的工作和业务活动中去，并在工作中不断总结和探索新形势下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和规律，使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科学化。切实提高职工的政治觉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树立革命的人生观，增强主人翁责任感，抵制克服资产阶级思想和其他非无产阶级思想，遵纪守法，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的关系，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完成各项任务。党委书记应带头做思想政治工作，尤其是对“老大难”问题。要亲自过问或处理，总结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指导有关部门或基层开展工作。

（4）支持以校长为首的教学科研系统行使指挥权。

实行校长负责制，校长对企业的教学科研和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全面负责。党委书记从过去的直接领导转变到保证监督上来。应以积极的态度，把保证和监督贯穿于教学科研活动的全过程。在保证和监督过程中，采用下列方法：

第一，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第二，定期听取校长的工作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三，加强纪律检查工作。

第四，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第五，通过各种形式监督干部。

（5）协调好校长与职代会等群众组织之间的关系。

党委同教学科研系统、工会及共青团等组织要协调好关系。针对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经常向各组织布置工作，必要时应召集联席会，研究工作，以便步调一致，协调工作，共同为完成中心工作而奋斗。

在协调校长与职代会的关系时，一方面要维护校长的职责和权益，具体来说：

第一，教育职工热爱本单位，做好本职工作。

第二，教育职工遵章守纪，维护校长的指挥权威。

第三，教育职工尊重维护校长权益。

另一方面要使校长尊重和发挥职代会的作用。主要有：尊重职代会和工会的职权；真心实意依靠职工群众办企业，切实搞好民主管理；树立群众观念，实实在在解决职工生活问题。

党委书记在开展协调工作时，应采用以下方法和途径：

第一，相信群众、依靠群众是协调三者关系的根本前提。

第二，加强对民主管理的领导是协调三者关系的组织保证。

第三，建立报告制度，使协调工作制度化。

(6) 深入群众，调查研究，抓典型，总结推广先进经验。

第一，深入群众，调查研究。在日常工作中，党委书记要拿出一定时间深入群众，调查研究，了解党的方针、政策在职工群众中的贯彻情况，研究党的工作开展情况、干部工作情况、学校管理和思想工作开展情况等。调查研究应踏踏实实，实事求是，不听信只言片语，不满足于表面现象。重要的问题，及时向党委报告，研究处理意见。

第二，抓典型、总结推广先进经验。通过调查研究，对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及其他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及时总结经验，交流推广。总结经验应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交流推广先进经验，不图形式，不走过场。

(7) 掌握科学的领导方法，提高领导效能。

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今天，学校党委书记既要学习党在长期革命斗争中形成的、行之有效的基本领导方法，又要积极地把现代科学的成果吸收到领导工作的实践中来，胸怀全局，勇于革新，努力创造新的领导方法，以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

第一，要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首先要树立实际情况是决定工作方针的出发点这一观点。此外为了掌握真实情况，要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在调查过程中要彻底否定主观制造“框框”的错误做法；要防止经验主义；要把实际看成一个复杂的系统。

第二，坚持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这一领导方法具有两个环节。首先是一般号召普遍发动群众，这是基础环节。在实施过程中应注意：讲究实效，不搞花架子；掌握思想问题，不乱扣帽子；重视消化理解，不要简单硬灌。第二个环节是个别指导推广典型。搞好个别指导要摸清问题，找准症结所在，对症下药。在推广典型过程中要注意典型在时间和空间上的适用性。

第三，坚持领导和群众相结合。首先要集思广益，从群众中来，采取灵活的形式在群众中全面搜集信息，广泛听取意见。如亲自走访，个别听取意见；开座谈会，搞好专题调查等。然后把从群众中集中上来的好思想、好经验、好办法，进行加工制作、总结提高，整理成系统的、全面的東西，再回到群众中去，从而指导群众的实践活动。

第四，抓好中心环节带动全面工作。党委书记在工作中，通过认真学习、科学分析、听取意见，确立工作中的中心环节，然后带动全面工作。唯有如此，才能统筹安排，做好学校中各项复杂的工作。

学校工会工作责任制度

1. 工会主席工作责任制的含义、地位和作用

工会主席工作责任制度就是指关于学校工会负责人——工会主席的工作内容、职责的一系列规章制度的总和。

工会主席是学校工会的负责人，他的地位和作用是由工会的地位和作用所决定的。

(1) 工会的性质及特点。

中国工会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是重要的社会政治组织。工会的性质决定了它是企业民主管理的组织者，它具有以下特点：

工会组织具有广泛的群众性。它几乎包含整个工人阶级的所有成员，可以把全体职工组织联合起来参加管理。工会组织的群众性也决定了它要以群众的要求和意愿作为自己一切工作和活动的出发点。由工会作为民主管理的组织者，可以代表和表达广大职工的意愿。从工作方法来说，工会不是靠行政、经济手段，而是靠启发诱导、吸引教育等方式开展工作。

工会具有鲜明的阶级性、政治性。工会是工人阶级的重要社会政治组织。其重要任务是保证工人阶级广大群众在国家政治生活中享有参加管理的权利。工会的阶级性、政治性决定了它在组织广大职工参加管理的过程中，能够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到实际工作中去。

工会具有高度的民主性。工会从组织原则到各项活动，都要求高度民主化和群众化。企业工会委员会的产生应尊重大多数成员的意志，由民主选举产生。工会在各项活动中，都要体现出它是职工的公仆，是为职工群众服务的。由工会承担民主管理的组织者的任务，完全符合广大职工群众的愿望。

(2) 工会的地位。

工人阶级是国家的领导阶级。我国工会是居于国家阶级的群众组织。

工会是学校领导体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学校领导体制中包括以校长为首的行政领导、党的组织和工会组织。校长是法人代表，代表行政机构，领导学校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党组织是学校的政治核心，对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单位的贯彻实行起到保证监督的作用；工会代表维护职工的利益，组织职工参加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职工作为学校的主体，作为学校的主人，必须在学校领导体制中占据一定的地位，才能保证参加管理。他们的代表理所当然的是工会。

工会与单位行政是平等合作关系。工会是不依附于学校行政机构而独立存在的社会政治组织，具有社会团体法人的资格，同学校行政是平等合作关系。因而要团结、组织职工支持学校行政的领导，维护管理者的权威。在涉及职工利益的问题上，则必须在学校行政面前代表职工群众。

学校工会在党和广大职工联系人之间的关系中居于纽带的位置。学校党组织是学校的政治核心，对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起保证监督作用，对广大职工正确行使民主管理权力实行思想政治领导。但党委并不具体包办代替学校的民主管理工作，很大程度上是通过领导和支持工会的工作来实现的，这就决定了工会是学校民主管理的具体组织者。

(3) 工会的作用。

依据工会的活动内容和活动方式，工会在学校管理中具有以下作用：

保护作用。保护职能是学校工会的最主要的职能。主要是保护职工依法享有政治权利和经济权利，具体内容包括：参加民主管理的权利；享受劳动保护、劳动保险、休息和休假的权利；向国家机关反映真实情况，对单位领导干部提出批评和控告的权利等。职工的这些具体的政治权利和经济权利，都被包容在职工代表大会的五项职权之中。因此，学校工会建立和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各项民主管理制度，就是对工会保护职能的最好实践。

教育作用。学校工会的教育职能，一方面是提高职工的政治素质，包括职工的自主意识、民主觉悟和参与水平；一方面是提高职工的文化素质和科学技术管理素质。

经济建设作用。学校工会的经济建设职能活动的领域是生产领域。在生产领域中，学校工会通过建立和健全各项民主管理制度，组织职工开展劳动竞赛、技术革新、合理化建议活动，以及改革和完善劳动组织、劳动形式等等。另外，工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组织职工审定学校的生产计划、规章制度和其他生产经营决策方案等。

2. 工会主席的职责及权限

工会主席作为学校工会的负责人，为了更好地领导工会的工作，发挥工会在学校中的作用，应履行以下职责：

第一，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职工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会务工作以及大会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办理职工代表大会交办的事项。

第二，动员和组织职工学习政治、文化、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知识，提高职工队伍的素质。

第三，组织职工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和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和技术协作活动，教育职工服从行政指挥，遵守劳动纪律，保证完成其他任务。

第四，关心职工生活，做好职工互助救济和生活困难补助工作、协调和监督行政办好生活福利事业。

第五，组织职工开展业余文化娱乐和体育活动。

第六，关心职工劳动条件的改善，监督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

第七，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代表职工参加制订单位的规章制度，特别是工资奖励及其他关系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

第八，同企业行政密切合作，支持行政领导人充分行使其职权。

3. 工会主席的工作内容及原则、方法

(1) 加强工会组织建设，深化企业民主管理。

领导做好工会组织的建立、健全工作。具备建立工会组织的系所、科室等单位，都要建立工会组织。组织有关人员制订工会活动计划和规章制度，组织有关人员做好基层工会组织的选举工作，并审批选出的领导人。

为促进单位民主管理的深化和发展，工会主席应做好下面几方面的工作：

第一，加强职代会对企业重大决策的审议，使职代会在调整结构、提高效益等重大决策上充分发挥作用。

第二，加强民主评议学校行政领导干部的工作，密切干群关系。

第三，对单位劳动人事制度、工资分配制度等改革，必须做到公开、公正，并做到民主讨论、民主决策。

第四，加强系所、科室的民主管理。

第五，加强职工代表培训、健全职代会各项制度，进一步推进职代会的程序化、网络化和经常化建设。

(2) 组织和领导职工代表大会的筹备、会务和闭会期间的日常组织工作。

组织领导职代会的筹备工作。

第一，向广大职工群众进行当家做主的教育，增强其主人翁责任感，使他们积极参加民主管理，正确行使民主权利。

第二，组织职工群众认真地直接选好代表。

第三，组织和协助代表广泛认真地征集和整理提案。

第四，会同行政调查研究，征求群众意见，及时提出职工代表大会中心议题的建议。

第五，起草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的方案，协同有关部门准备好要提交职工代表大会讨论的材料。

组织职代会的会务工作。主要是：主持主席团的选举并协助主席团主持召开好大会，做好会议程序的安排，组织小组讨论，安排大会发言，认真听取意见，会同有关部门起草好大会决议。

进行职代会闭会期间的组织工作，办理职工代表或大会主席团交办的事项。具体讲有以下几点：

第一，组织和协助代表向职工群众传达大会精神，发动和组织职工贯彻执行大会决议。

第二，组织专门小组（或委员会）进行调查研究，向职工代表大会提出建议，督促检查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发动职工落实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第三，受理职工代表在行使正当民主权利时遭受打击报告而提出的申诉、控告。接待和听取职工代表、职工群众对学校管理与工作的建议。

第四，建立和完善职工代表大会的文书档案工作。

第五，向同级党委和上级工会报告关于职工代表大会工作的情况。

作为工会主席，在工作中必须做好以上工作。但是，工会主席绝不能停留在这些日常具体工作上，为使职工代表大会不断走向规范化、制度化和职能化，把学校的民主管理引向深入，还必须着眼于职工代表大会的基本建设，善于抓住具有关键性作用的工作内容，这主要是制度建设、组织建设和队伍建设。

(3) 指导、支持和维护职代会正确行使职权。

《职代会条例》规定：“工会有指导、支持和维护职代会正确行使职权的责任。”所以，工会主席应该切实负起指导、支持和维护职代会正确行使职权的责任来。

(4) 组织开展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宣传教育。

领导工会有关人员组织工会干部和会员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并做到经常化。

教育会员支持以校长为首的生产行政指挥系统行使职权，服从领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和纪律，努力工作。

深入基层工会了解会员的思想情况和工作情况，针对不同情况，做好思想工作。

教育会员积极学文化、学管理、学技术业务，不断提高会员文化，技术业务水平。

组织领导有关人员做好干部的训练工作。

(5) 组织和领导工会参与学校管理。

参加学校计划、管理、人事安排和生活福利等重要工作的讨论。根据党的方针和政策，提出对有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协助和支持学校领导正确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和政策，组织工会会员建立和执行岗位责任制和各项规章制度，努力工作，多作贡献。

代表工会会员对单位各项工作实行监督，对领导干部和管理人员的缺点错误进行批评帮助。

带领工会会员同官僚主义和违法乱纪的行为作斗争，根据群众反映的领导干部违法乱纪问题，主动向纪律检查部门反映情况，维护党纪国法，保障职工的民主权利。

(6) 组织开展劳动竞赛、技术协作和文体活动。

积极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是吸引广大职工群众充分发挥自己的积极性、智慧和创造精神，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推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实践活动。

第一，组织领导制订竞赛方案。组织劳动竞赛首先要确定目标、内容、条件，选择竞赛形式，形成竞赛方案。在制订过程中要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充分掌握信息资料。方案制订之后，要提交职工群众充分讨论，使职工心中有数，目标明确，中心内容突出，确保竞赛方案顺利实现。

第二，组织实施竞赛。在组织劳动竞赛的过程中，要加强中间管理，做好竞赛的统计，及时公布竞赛的情况和成绩，总结竞赛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经验，做好宣传鼓动工作，组织比学赶帮超活动，激励参赛者学先进、赶先进的热情，推动竞赛深入地开展。

第三，做好竞赛的总结评比。竞赛目标实现后，要进行自下而上的群众性总结评比，树立一批先进典型，如精神文明标兵，教学科研能手等，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同时，对有价值的先进经验，要及时进行推广。

在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时，注意贯彻以下原则：

第一，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取长补短，共同提高。

第二，劳动竞赛要围绕社会主义建设的中心任务。

第三，劳动竞赛要有利于职工群众参加。

第四，精神鼓励与物质激励相结合。

积极开展职工技术协作活动。

(7) 积极做好职工生活福利工作。

了解和掌握职工生活状况、家庭状况，对职工生活和家庭问题给予及时的帮助或会同有关部门帮助解决。

了解和掌握职工劳保、妇幼保健等情况，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向领导和有关部门提出，督促有关部门及时加以解决。

主持分配职工宿舍，监督有关职工生活福利问题的合理处理。做到按政策办事，抵制不正之风，公平合理。

对伤、残、病、退职工及其家属，及时看望，了解生活情况，做好思想工作，组织力量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同有关部门做好死亡职工后事处理，做好死亡职工家属的思想、抚恤工作。

(8) 日常工作及其他。

作为工会主席，日常工作主要有：

制订工会干部会议制度，及时召集工会干部会议，研究有关工会工作，分析职工思想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审批工会活动经费的支出和活动用品的采购。做到不超支，使用合理，按政策办事。

领导和组织有关人员做好工会会员登记、统计报表、会费收缴以及工会文件、印鉴、书刊、文体活动器材的管理和使用工作。

按时完成上级和党委交办的临时工作，做到保质保量。

学校学生组织和团组织的管理

学生组织是一种社会组织。它是有一定数量、按照一定条件和程序严格挑选的成员组成的，为完成一定的目标而形成的整体。学生组织有自己的章程、纲领及组织规范体系，而且有自己的权力执行机构，并拥有一定的物质设施。

1. 学校学生组织和团组织的设置

(1) 学生组织的特点。

学生组织既然隶属于社会组织，同样具有社会组织的共性特点，但同时还具有其他组织所没有的特性。

首先，学生组织具有自律性。学生组织中的每个成员都是在校的学生。他们管理的对象与其他组织不同，是自己的同学，彼此间均处于同等的地位，享有一样的权利和义务。它的作用的发挥是通过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功能来实现其组织目标的，表现出一定的自律性。

其次，学生组织具有一定的可塑性。这不仅表现在年龄上，更重要的体现在社会阅历、知识的结构和管理的水平的不成熟性上。这就需要学校相应的组织（如党团组织等）给予支持和指导。一方面给予必要的正确的方向指导；另一方面给予物质与经济的支持，保证其健康的成长和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学生组织也必须有目的地加强同各方面的联系与沟通。沟通一般有上行、下行和平行三种渠道。上行沟通即学生组织将自己的意见和思想反映给上级领导组织；平行沟通也称横向沟通，是学生组织的横向联系，可以加强组织成员之间的密切合作精神，提高组织的内聚力；下行沟通是向下级组织中收集和反馈信息。三种沟通不是孤立的，而是彼此联系，构成一个完整循环的体系。

(2) 学生组织的分类与设置。

在社会学的意义上，社会组织的分类一般可根据不同的观点和使用不同的标准将社会组织划为不同的类型。我们这里所讲的学生组织的分类与社会学讲的社会组织分类有所不同。我们所谈的学生组织的分类是指对学生组织组成的各个层次、各个机构进行的分类。事实上，学生组织不仅有上下层次的分，而且还有职能的分，即可以将学生组织进行纵向与横向结构的分类。

纵向结构的分类，是按学生组织的规模、成员数量以及领导与服从的关系进行的分类。一般有中华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学生联合会、校（院）学生会组织、系学生会及基层班级组织。这些组织其数量与规模从大到小递减，但其相应的工作职能相同，只不过作用力不一样。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简称“全国学联”）是全国高等和中等学校学生会的联合组织，是中国大中学生自己的群众组织。在各省、市、自治区都有其相应的学联组织。全国学联是在“五四”运动中诞生的，1919年6月16日，全国各地学生代表66人在上海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学生代表大会，成立了“全国学联”。中国共产党诞生以后，全国学联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团结全国广大学生为推翻三座大山，消灭旧制度进行了不屈的斗争，谱写了壮丽的历史诗篇。新中国成立后，全国学联带领广大学生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全国学联的最高权力机关是全国学联代表大会。代表大会每五年召开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全国学联委员会，作为决

定全国学联重要工作的权力机关。全国学联委员会选举主席单位和副主席单位，当选主席、副主席的团体会员分别派出一名代表任主席、副主席，组成主席团。全国学联设秘书处，下设办公室、国际部、研究生部，负责全国学联的国内和国际的日常事务。

学生会是高等和中等学校学生自己的群众组织，又可分为学校（院）学生会和系（部）学生会。学生会由全校（系）学生代表大会或全校（系）学生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一至二年。学生会选举主席一人，副主席若干人主持学生会日常工作。学生会可设若干职能部门负责具体工作，并可聘任秘书长协助工作。

班集体是学校学生的最基层组织，是学生组织的细胞。班委会是班集体的核心，是由全班学生选举产生的，它受院、系学生会领导。班委会一般任期一年，设班长、副班长各一人，根据工作需要，还可设若干委员。

学生组织的横向结构分类，一般是指在一个特定的学生组织中，按其工作的需要，为完成组织目标，分成的几个平行职能机构。这些职能机构的规模与职能大小一般相同。

如班级作为学生的基层组织，根据工作需要可设立下列委员：学习委员、体育委员、卫生委员、生活委员、宣传委员、文艺委员和外联委员等。

应该注意，横向结构的划分，是动态的、变化的。学生组织可以根据形势的发展及工作的需要及时增加或精简其职能机构，以保证其组织目标的完成。

2. 学生干部和团干部的设置。

首先，学生干部的设置必须满足学生组织的内在要求。一般应做到根据各级组织的相应职能设置相应的学生干部，否则，不但会影响上、下组织之间的沟通，还会影响整个学生组织的工作效率。比如：校学生会设立了社团部部长，系学生会也应有相应的学生干部负责，这样，便于对口领导与管理。

其次，学生干部的设置要考虑到学生干部的数量和规模对工作效率的影响。一般来说，应尽量少设副职，做到应该设置的干部一定要设置，可设可不设的干部一般不设，而让其他学生干部兼职。学生干部设置要做到学生干部的管理范围适度。管理范围太大，一方面，会影响学生干部的学习，另一方面，也不利于信息的迅速沟通、反馈；管理范围大小，又容易造成人浮于事，不能充分发挥学生干部的作用。因此，学生干部的设置关键在于实际、精干。

第三，学生干部的设置要考虑学生组织中工作的连续性。学生干部的特点是流动性大。如校学生会每届工作两年就要改选，个别情况下，工作一年就要调整，为避免改选、调整造成人员的不连续性，在学生干部人员的安排上要充分考虑年级层次。在安排干部职务时可让高年级学生担任主席或正职职务，这样，既可以使低年级学生干部受到锻炼，又可以使中、高年级的学生干部发挥骨干作用，同时又保证了学生干部的连续性。学生干部安排的相对连续性，又保证了学生组织工作的相对连续性。

3. 学生干部和团干部产生的主要原则

学生干部的产生，除了对学生个体有相应的素质要求外，从整体看，为了更好地发挥学生干部的作用，保证学生干部的质量，在产生学生干部时，必须遵循一定的原则：

一是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是学生组织的组织原则。在学生干部的产生过程中必须遵循这一原则。所谓民主集中制，就是在民主的前提下选出干部，在集中的基础上确定学生干部。

二是扬长避短，量才使用的原则。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每个人都有长处和短处，不存在十全十美的“完人”。在产生学生干部时，必须注意扬长避短，量才适用的原则。

扬长避短，量才使用，是指在产生学生干部的过程中，必须充分发挥每个学生干部的优点和特长，将其一一对应地安排到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才干、能力的岗位上去。坚持这一原则必须做到：首先，必须全面了解学生干部候选人的情况，正确分析其工作能力的大小、特长的真伪，第一手材料必须全面充分；其次，根据掌握的情况，权衡这个学生当了干部以后，到底应把他安置在什么样的职位上；要既能有效地发挥其特长又不致于因其自身的弱点和缺点而影响学生工作，这是量才使用的关键，也就是我们常说的用人之长、避人之短。

必须注意，运用这个原则时，学生的基本素质要满足一个学生干部的基本素质要求，即具备当学生干部的条件，而且其长处明显地优越于其缺点。在这样的前提下，才能采用这一原则。相反，如果一个学生尽管有某一出类拔萃的专长，但是其他方面的素质很差，既不具备管理能力，也没有一定的组织水平，根本不具备一个学生干部起码的要求，这样的学生当了学生干部，对学生工作也不会有推动作用，甚至会影响学生工作的正常开展。

三是结构优化的原则。

这一原则是从整体上来把握整个学生干部组织的。

每个学生干部都是一个学生干部群体的组成部分。整体效应的作用力是个体相互作用所产生的合力。个体作用力方向基本一致，目标相同，产生的合力就大于每个个体的作用力，学生干部组织的整体战斗力就强，工作效率就高。因此，组建学生干部组织还要坚持结构优化的原则，对每个个体进行合理的搭配，以得到最优化的学生干部组织结构。

四是通盘考虑，注重层次的原则。

在组建学生干部组织时，要通盘考虑，注重学生干部的层次性，从整体上把握学生干部。

所谓层次，就是指一个学生干部的组织必须考虑到各个层次的学生代表。不能清一色的是一个班级、一个系的，或一个班级、一个系的占主要部分；也不能都是男的，或者都是高年級的。

总之，学生干部的产生必须遵循以上几个原则，才能保证学生干部无论是个体还是整体都能按工作目标而进行有效工作。

4. 学生干部和团干部产生的方法

目前，高等院校选拔学生干部的方法有多种形式。这里，我们只介绍其中的几种最常见的方法。

一是选举法。

选举法是发扬民主，走群众路线，通过一定的民主程序产生学生干部的方法。选举法是产生学生干部的主要方法。

实践证明，最理想的选举法，是“四步选举法”，即遵循“民主——集中——再民主——再集中”的原则。以学生会产生干部为例，第一步，可由学生会主要负责人或党委分头到各个系、各个班级，在各级学生干部、各类

学生中了解情况，调查研究，发现人才，列出初步人选名单，征求其所在系党总支、团总支的意见，进行第一次的筛选；第二步，学生会与团委一道按筛选出的名单，根据调查材料逐个分析，必要的时候可再下去调查了解，然后确定候选人的名单；第三步，公布候选人的名单，让各级学生干部和广大同学评议和讨论，同时召开候选人答辩会，让候选人发表对学生工作的现状分析及开创学生会工作新局面的见解，并回答其他学生干部、一般同学提出的相关问题；第四步，进行投票或举手表决，并由上级“集中”确定干部。

选举法有三个好处。一是能够比较全面地了解各方面的意见，充分发扬民主，特别是能够缩小领导和同学在选拔学生干部标准上的距离；二是能够保证选举在同学们对候选人进行充分考察、了解的基础上进行，比较容易选出最佳的人选，真正代表学生的利益；三是候选人在选举的过程中可以受到一些鼓舞和鞭策，可进一步认识到自己的责任，从而更好地调动和发挥学生干部的积极性。当然，选举法产生学生干部要建立在广大学生充分了解候选人的基础上，如果选举前对候选人的情况不了解或了解不多，势必会产生选举走过场和盲目选举的现象。另外，假若对选举宣传不够，选举者的思想觉悟不高，也往往会出现狭隘的从本位主义出发，只选本班、本系的学生干部的倾向。因此，在运用选举法时要注意克服这种倾向。

选举的表决方式一般有举手表决、无记名投票表决两种，也可采用候选人等额或差额选举法。

二是任命法。

任命法是指学校或主管学生工作的有关部门，根据学生工作的需要，从学生群体中挑选出部分骨干成员，直接委任他们担任某个职务或完成某项工作。这种方法一般在暂时还不具备召开学生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的条件，或是在特定的环境下使用。如对新生，由于同学之间缺乏了解，不便于通过选举等方式来产生学生干部。但是，“鸟无头不飞”，新生组合成一个新的集体，要有一个领导班子，在这种情况下，用任命的方法产生学生干部也比较合适。一般来说，这种方法盲目性较大，民主性较差，但集中性较强。为避免盲目性，首先在选用任命法之前，学生工作部门的同志（如辅导员或班主任）应深入到学生之中，调查研究，听取各种意见，全面准确地对所要任用的学生干部进行综合考察。其次，可采取层层推荐的方法，就是把一个人、一个部门对学生干部的考察变成众多人、众多部门的考察。这样，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减少盲目性。

总之，在选用任命法产生学生干部时，要注意对所选用的学生干部质量的把握，真正把优秀学生吸收到学生干部队伍中来。

三是组阁法。

组阁法也是产生学生干部的一种行之有效的方法。所谓组阁法是指通过一定的选举方法（如任命、竞选、自荐等）产生了学生组织中一个或几个主要负责人，然后，由这些学生干部，根据自己所了解和掌握的情况，委任其下属学生干部，以达到共同完成目标的目的。

运用组阁法组建学生干部组织有一定的合理性。学生于部间彼此了解、熟悉，组建后在工作中相互比较协调、团结，不会出现大的摩擦，可使学生干部齐心协力，共同为完成组织目标而努力。一般说来，组阁产生的学生干部群体的向心力和凝聚力比较强。但是，组阁法也有其不足，在采用组阁法产生学生干部时，组阁者往往是以自我感觉为标准，与自己对脾气、自己看

得惯的人才会被选用。这往往会导致组阁后学生干部具有共同性的不良倾向，这些不良倾向，自身往往无法克服。因此，采用这一方法，应注意组阁者自身必须具备较高的思想、工作素质和能力。

四是张榜求贤法。

这种方法适用于对已经产生的学生干部感到力不从心，或者学生干部人手不够而采取的个别学生干部产生的方法。

下面，仍以校学生会为例，具体谈谈这一方法的操作。第一步，根据实际情况，学生会的全委会讨论张榜求贤的提议，讨论应招者的具体条件。应招者的条件，一般应具备以下几点：首先，必须思想表现好，有为同学服务、为学生会工作分忧解难的热情；其次，有一定的工作能力，能独挡一面地开展工作的；第三，学习成绩比较好，有一定的工作精力，未担任其他主要干部，最好是没有担任干部的。第二步，在公共场所张贴招贤榜，并注意在一定的场合做宣传解释工作，鼓励更多的同学应招。第三步，对应招者进行面试，并填写相应的登记表。第四步，试用考察应招人员。在这一阶段中，一方面由学生会的有关干部深入到应招者所在系、班、组，找同学、学生干部、辅导员、班主任了解情况，征求意见。另一方面根据应招者自己的意愿，把他们安排到相应的部门工作一段时间，实际考察他们的能力。第五步，学生会各用人部门对应招工作人员做出工作鉴定，全委会讨论，决定录用与否。

用张榜求贤法选拔干部，要注意请示有关上级组织，征得同意，并在其指导下进行。

学生干部产生的方法还有许多，例如：轮换法、竞选法、值日法等等。前面我们对学生干部的产生方法是分别给予介绍的。实际上，在学生干部的产生过程中，并不是单纯地选用一种方法，而是两种或几种方法综合运用。例如，采用组阁法时，就必须综合选举法或任命法进行。每一种方法都有各自的利弊和适用条件，在运用时应该予以充分注意，扬长避短。在采用这些方法产生学生干部时，到底应采用什么方法，应当综合各方面的情况，有的放矢地确定。

5. 学生组织和团组织的基本职责

职责是指职务和责任。学生组织的基本职责是指某一具体的学生组织负责的工作和承担的责任。学生组织的基本职责，决定了学生干部的职责。

学生组织及学生干部的职责是有时代的特点，在不同的时代具有不同的职责要求。

学生组织及学生干部的职责是随着历史的前进而不断变化与发展的。每个时代都赋予其不同的职责要求。在我国改革开放的时代，从总体上讲，广大学生组织及学生干部最基本的职责就是协助学校党组织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围绕党在学校的中心任务，开展适合学生特点的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各种活动。同时，学生组织及学生干部通过各种渠道反映同学的正当要求，沟通党组织与广大同学的联系，发挥党联系广大学生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当好学校工作的助手。

(1)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的基本职责。

团结全国学生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促进同学德、智、体全面发展，团结和引导同学成为热爱祖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合格人才；

充当党和政府联系同学的桥梁和纽带，在维护国家和全国人民整体利

益的同时，维护同学的具体利益；

增进各民族学生的团结，加强与台湾省和港澳地区学生的联系，促进中华民族的团结和伟大祖国的统一；

发展同各国学生和学生组织的友谊与合作，支持各国人民和学生的正义事业。

省、市、自治区学生联合会是该地区全国学联委员会单位组成的地方学联，其职责与全国学联相当。

（2）学校学生会的基本职责。

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帮助同学进步成长。开展思想工作，一方面要贯彻执行党、团组织对广大学生的基本要求；另一方面要考虑同学的思想实际和承受能力。

做好党联系学生的桥梁和纽带。要及时准确地把党对广大同学的希望和要求，把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带到学生中去，使其得到同学的理解并变成同学自觉的行动；同时又要要把同学在学习生活中的思想情况，以及对学校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准确地向党组织反映，维护广大同学的正当利益。

要积极按照党的教育方针组织和开展多种适合学生特点的有益活动，促进同学们全面发展，丰富业余生活。

帮助指导系学生会开展工作。要积极支持系学生会开展适合各自特点的独立活动，有条件的也可委托学生会主持全校性的某次活动，充分发挥系学生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配合学校做好有关的管理工作。校学生会应配合学校做好教学管理工作及纪律、生活、卫生管理工作。配合管理的形式主要有两种：一是与学校有关部门组成管理委员会，如教学管理委员会、伙食管理委员会等；二是建立学生自律委员会，自己管理自己。学生自律委员会是近几年来学生自己管理自己的好形式，通过选拔一部分主持正义、敢于负责的学生干部和学生代表共同组成，随时对课堂纪律、宿舍卫生、就餐秩序等实行管理和监督，并定期向学校有关组织和全体同学汇报工作。

加强与兄弟院校学生组织的联系，互通信息，交流经验，取长补短，共同提高。

（3）系学生会的基本职责。

及时传达贯彻校学生会及上级部门的有关精神，根据本系特点制订工作计划，定期召集系、班主要干部布置工作任务，检查工作，总结经验，保证学生会各项任务的完成。

带领全系学生，认真搞好专业文化课的学习，组织各种竞赛、社会调查以及社会实践活动，巩固课堂所学的知识。

开展各种适合本系、本专业特点的文化活动，丰富同学的业余文化生活。

关心同学疾苦，维护同学的正当权益，及时反映同学对校、系各部门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起到桥梁的作用，协助党、团组织搞好各项工作。

配合本系做好部分学生管理工作，检查学生执行各种规章制度的情况，如早操、作息、课堂纪律等，并定期向有关组织汇报。

加强学生干部队伍的自身建设，加强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学习，加强形势政策教育，不断提高学生干部的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

（4）班委会的基本职责。

会同团支部抓好全班性的政治学习和政治活动，组织同学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教育和帮助同学成长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制订和实施班级工作计划，具体负责班级的学习（实习、实验）、劳动、课外科技、体育、卫生工作及公益活动。

带领全班同学刻苦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努力完成学习任务，积极开展“第二课堂”、“社会实践”等活动，培养同学的多种能力，鼓励“拔尖”人才的成长。

关心同学，了解同学的思想动态，反映同学的合理化建议和正当要求，维护同学的权益，做好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

负责落实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抓好班级纪律和各项管理工作。同团支部一起，组织好学生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评选和思想品德评定工作，合理使用班费。

经常向同学进行“文明礼貌”教育，支持好人好事，批评和制止各种歪风邪气及不良倾向，抓好班风，创造一个温暖向上的班集体。

处理好班级日常行政事务，承办上级交给的其他工作。

（5）团支部的基本职责。

认真抓好全班性的政治学习和政治活动，带领团员中的骨干学习党章和党的基本知识，组织团员青年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学习革命前辈的共产主义精神，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利用各种宣传形式，表彰好人好事，抵制和批评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为树立良好的道德风尚，建立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做出积极贡献。会同班委会搞好班级评比工作。

带领团员青年刻苦钻研科学文化知识，努力完成学习任务，积极组织第二课堂、社会实践活动，培养同学的创新意识和交际能力。

计划安排团的组织生活，积极开展富有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的活动，针对团员青年的思想实际，进行有效的团内教育和团的基本知识教育。

积极反映团员青年的合理化建议和正当要求，帮助后进青年克服和纠正错误思想，做好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

积极向党组织推荐纳新对象，积极慎重做好发展新团员工作，定期收缴团费，办理和管理团员证，办理超龄团员的离团手续。

6. 学生干部的基本职责

（1）学生会干部的基本职责。

学校学生会主席的基本职责：

负责学校学生会的全面工作，主持召开学生会常委会议和学生会委员会会议；

定期向党委汇报学生会的工作情况，虚心接受团委的指导和帮助；

根据学生会的章程和工作需要，向学生会常委会提名学生会干部的人选；

代表学生会向上级学联汇报、请求工作；

学生会主席对学生会负责，并受其监督；

指导、帮助、督促学生会各职能部及系学生会开展工作，协调好各方面的关系。

学校学生会副主席协助主席工作并完成分管工作，主席不在时，代行主席职责。

学校学生会办公室主任的基本职责：

负责起草、制订学生会的有关文件，负责学生会的日常工作；

管理学生会的各种文件、文书及有关物品；

负责安排学生会有关会议及会务事宜；

负责接待来访人员，并和有关院校保持联系；

负责对全体学生会委员和学生会干部、干事的工作情况的记录和考核，定期向有关部门汇报；

协助主席、副主席协调各职能部门的工作安排和工作开展，完成主席、副主席交给的任务。

系学生会主席的基本职责：

负责系学生会全面工作，召开有关会议，传达上级有关精神，制订本系学生会工作计划，布置本系学生会工作；

根据学生会章程，学生会干部的表现，向学生会委员会报告任免学生会干部；

维护同学的利益，了解学生的思想、学习和生活情况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

根据院（校）学生会的工作安排和本系的具体情况，独立开展各项活动；

监督、检查、协助各部开展工作，并定期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工作情况；

抓好学生会、班委会干部的自身建设，提高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

系学生会副主席协助主席工作，并完成分管工作，主席不在时，代行主席职责。

学生会宣传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负责学生会各项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制订工作计划，定期向分管主席和有关部门汇报工作；

围绕学生会的思想建设和学校的校风建设，对学生进行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为主要内容的思想教育；

善于调查研究，及时准确地了解学生的思想情况，并向有关部门汇报；

加强对记者站、广播站、学生刊物及黑板报的管理。

学生会学习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主持本部的有关会议，制订本部工作计划，定期向上级部门汇报工作；

负责学生的学习、各种学术研究活动的组织工作，及时反映学生在学习中存在各种问题，当好师生的桥梁；

根据广大同学求知、成才的要求，组织各种学习竞赛及知识讲座等，活跃第二课堂，扩大同学的知识面。

学生会文艺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主持本部的有关会议；

根据各个学期的不同特点，制订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并选择正确的活动内容和形式；

要善于发现和培养文艺骨干，并注意充分调动其积极性；

丰富同学的课余文化生活，组织各种健康、有益的文艺演出和文娱活动。

学生会社会实践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制订本部工作计划，加强与学校及社会有关部门的联系；

了解掌握上级有关组织关于社会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

掌握不同专业学生的特点并合理地设计社会实践的规划，不断提高对社会实践活动的指导水平；

及时了解社会实践活动的进程，不断发现和总结活动中的好经验、好形式、好方法，及时发现社会实践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并采取改进措施。

学生会勤工俭学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制订工作计划，主持召开有关的会议；

具有为同学服务的精神和责任感，积极组织同学开展勤工助学活动，逐步增强学生的劳动观念；

要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善于捕捉各种有利于勤工助学的信息，同时要与学校各部门建立联系，扩大勤工助学的领域；

要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保证勤工助学活动的正确方向。

学生会卫生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制订本部的工作计划，主持召开本部的有关会议；

深入了解情况，维护同学健康方面的正当权益，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反映同学们的健康状况和对卫生、环境的建议和意见；

协助有关部门完善和制订必要的卫生规章制度，检查和监督同学的执行情况，配合学校有关部门抓好宿舍、教室、食堂及环境的卫生工作；

经常组织和带领广大同学积极参加各项卫生活动，养成良好的劳动卫生习惯，保持优美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学生会生活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根据有关文件制订工作计划，主持召开有关会议；

负责有关学生生活管理的规划和实施，并向学校有关部门反映、解决同学在实际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要经常组织开展学生与学校总务、后勤等有关部门的座谈活动，使同学们了解总务、后勤部门的工作，促进总务、后勤部门改进工作，特别是学生伙食工作；

组织学生帮厨，维护就餐秩序，增进学生和职工间的相互理解、相互配合和团结。

(11)学生会体育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制订本部的工作计划，主持召开有关会议；

与学校有关部门建立密切联系，组织同学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活动；

组织好早操的检查工作，并定期公布检查结果；

了解同学对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改善体育设施，提高同学们的身体素质。

(12)学生会女生工作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女生部的全面工作，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制订工作计划，召开并主持有关会议；

关心女生的学习和生活，及时反映她们的意见和要求，配合有关部门，解决女生的实际困难，维护女生的正当权益；

根据女生的特点，开展适合女生特点的各种文体和娱乐活动，丰富女生的业务生活；

要注意发现和培养女生干部，关心她们的进步，为她们的成长提供和创造优良的环境和条件。

(13)学生会社团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根据有关文件制订本部活动计划，主持召开有关会议；

围绕校园文化建设，具体负责和组织各项活动，帮助指导社团开展工作，明确学生社团“为教育服务，为学生成才服务”的指导思想；

帮助社会聘请好指导教师和顾问，把好社团活动的质量关；

帮助和指导选好社团干部。

(14)学生会对外联络部部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部的全面工作，制订本部工作计划，检查、落实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定期向有关部门汇报；

要与兄弟院校和社会各有关部门建立广泛的联系，组织本校学生与外校学生以及校外有关单位举办有关活动，如联谊会、交流会、社会调查等，增进同学的校际交往；

加强开放观念和息意识，建立有关信息档案；

为学生会各个职能部门提供信息服务，协助学生会各职能部门开展工作。

(2)班委会干部的主要职责。

班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班委会全面工作，召开班委会和班会，根据校、系学生会工作重点结合本班的具体情况制订班级工作；

了解本班同学的思想、学习等情况，维护同学的正当权益；

协助、督促班委会委员的工作，定期向有关组织汇报工作情况；

抓好班委会自身建设，提高班委会整体工作的能力，加强班委会的团结；

配合团支部书记开展工作，对本班发展党团员有责任提出意见。

副班长协助班长工作并完成分管工作，班长不在时，代行班长职责。

学习委员的基本职责：

具体负责全班的学习工作，制订学习计划，及时反映同学在学习中的存在的问题；

积极带领同学开展学习成才活动，结合本班的特点，组织各种学习竞赛，巩固所学知识，扩大同学的知识面；

努力学习，提高自己的学习成绩，做同学的表率。

文艺委员的基本职责：

具体负责全班的文艺工作，根据本班的特点，结合上级有关组织的安排，举办各种文艺活动，活跃同学的业余生活；

及时发现同学中的文艺骨干，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发挥他们的才能；

积极完成上级组织交给的各项任务。

生活委员的基本职责：

具体负责全班的生活工作，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制订工作计划；

关心同学疾苦，了解学生生活中的问题和建议，并及时向有关组织反映；及时发放同学的饭菜票、奖学金及各种补助、实习用品等。

体育委员的基本职责：

具体负责全班的体育工作，根据上级有关组织的安排和班级的具体特点，制订工作计划，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活动；

组织全班同学积极参加校系学生会组织的各项体育活动；

组织检查早操等活动的出勤情况，并及时公布检查结果。

劳动卫生委员的基本职责：

具体负责全班的劳动卫生工作，协助辅导员及班主任搞好各种建校劳动，使同学树立劳动观念；

搞好班级宿舍、教室的卫生检查评比工作；

及时反映同学在卫生、环境方面的有关意见和建议，维护广大同学的正当权益。

(3) 团支部干部的基本职责。

团支部书记的基本职责：

负责召集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团员大会，结合团支部的具体情况，认真传达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和指示，研究安排团支部的工作，将支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交支委会和支部大会讨论决定；

了解团员的思想、工作和学习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做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

检查支部的工作计划、决议的执行情况，按时向支部委员会、团员大会、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汇报工作；

同有关组织和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交流经验、互相支持，促进团的工作的提高；

抓好支委会的自身建设，认真学习有关文件，按时开好支委生活会，加强团结，充分发挥支委会集体领导的作用，督促、帮助各个委员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

团支部副书记协助书记工作，并完成分管工作，支部书记不在时，代行书记职责。

组织委员的基本职责：

了解和关心团员的学习和思想情况，提出团的组织生活的内容和要求，督促和指导团小组过好组织生活；

掌握团员的模范事迹和遵守团的纪律情况，建议支部委员会进行表扬、批评和处分；

对团员进行组织性、纪律性的教育，加强团员的组织、纪律观念；

了解培养青年积极分子的情况，研究发展新团员的工作；

掌握团员的超龄情况，做好超龄团员的离团工作；

负责团员管理、团员统计，做好新团员编组、收缴团费和分发团徽等工作；

负责团员证的办理和管理的工作。

宣传委员的基本职责：

了解团员青年思想情况，提出宣传工作的意见，拟定和提出学习计划和计划和建议；

组织团内外青年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

策，学习国内外时事；

根据党的指示，在各项工作中开展宣传鼓动工作；

了解团内外青年的思想情况和要求，对他们的要求加以研究解决或向团支部委员会反映；

组织各种形式的生动活泼的教育活动，如上团课、开报告会、主题会、座谈会、讲演会及参观、访问、旅游、影评和学习经验交流等；

负责办好墙报、黑板报、图书馆（室）等宣传、阅读阵地，以及做好团报、团刊的发行和组织阅读工作。

文娱委员的基本职责：

根据上级精神，结合本支部实际，负责制订和实施文娱活动计划；

组织同学积极参加院系组织的各项文娱活动；

组织本支部文娱活动的开展，如组织郊游、周末舞会、节日联欢会和教唱歌等；

及时发现和使用文娱人才，并向院系学生会或文娱组织推荐文娱人才。

（4）小组长（舍长）的基本职责：

负责本宿舍同学的政治学习与活动，主持召开小组会议，总结布置工作；

认真履行团小组长职责，贯彻团支部决议，收缴团费，管理好报纸和其他学习资料；

负责落实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任务，对宿舍同学的情况进行考勤和考核；

认真做好本宿舍同学的思想政治工作，关心同学生活，反映同学的合理意见和要求，同学中的倾向性问题和动态要及时汇报；

带领同学刻苦学习，保持良好的学习和休息秩序，开展“互帮互学”，第二课堂和健康的课余活动；

积极开展文明礼貌活动，落实卫生制度，维护宿舍安全，爱护公物，节约水电，使同学在日常生活中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行。

7. 学生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基本方针

学生会工作的指导思想，是由学生会组织的性质和党的教育方针决定的。具体讲，就是坚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方针，紧密围绕社会主义教育的根本任务，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坚持两个基本点，面向学生成才的各个方面，全面开展和活跃学生会工作，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积极团结和带领同学把自己培养成为适应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人才。简言之，学生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就是“以人才培养为中心”。

学生会工作的基础方针就是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实施“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的指导思想过程中，团结和带领同学们进行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创造有益于同学身心健康发展的学习、生活、思想环境，促进同学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成长为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合格人才。

要落实好学生会工作的基本方针，应坚持四个原则：

（1）坚持向党的利益负责和向同学利益负责一致性的原则。（2）坚持群众性原则。（3）坚持寓教于活动原则。（4）坚持促进同学全面成才的原则。

8. 学生会的工作方法

学生会工作的基本方法是：

开展活动，寓教于乐。学生会组织完成自己任务的主要方法是开展活动。一般应掌握这样几条规律：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同学的思想实际开展活动；根据不同的学习阶段和环节开展活动；根据节假日和季节特点开展活动；根据同学的专业特点和兴趣爱好开展活动。学生会组织开展活动的种类可以是学习方面的、科技方面的，也可以是文体、公益方面的。从活动的特点上讲，它应该是同学们喜闻乐见的、生动活泼的、健康向上的、丰富多彩的。

关怀体贴，以情感人。学生会是青年学生的群众组织，一定要杜绝官僚主义的东西，这就要求一是各级学生会干部要先同学之忧而忧、后同学之乐而乐，以身作则，以自身的模范作用去感化、影响和带动周围的同学；二是真正代表同学的利益，急同学之所急，了解同学的学习、生活情况，反映同学的正当要求，协助有关部门解决同学的实际困难，并向同学做耐心细致的解释说服工作；三是摸清同学的兴趣热点，开展同学喜闻乐见的活动，激发同学的学习热情，为广大同学成人、成才铺路搭桥。运用关怀体贴、以情感人的工作方法并不等于“哥们义气”，不能放弃原则。

树立榜样，典型示范。在实际工作中，学生会应注意发现好的典型，树立榜样，为同学指明方向，推动学生会工作的顺利开展。一般来讲，要有产生、发现、培养、总结、推广等环节，不可一蹴而就。一个典型也不是万能的，典型应常新。

运用舆论的力量，造成健康向上的学风。舆论是一种无形的力量。制造舆论，运用报纸、杂志、广播、电影、电视等宣传工具，以及举办各种形式的座谈会、报告会等，在学生会工作中有着特别重要的作用，是一个重要的工作方法。学生会所直接掌握的舆论工具有刊物、板报、广播、文艺演出队等，间接的电影、电视、报刊、广播等。对于这些工具和阵地，学生会都应以高度的责任感严把内容质量关，向同学提供健康的、鼓舞人心的精神食粮，造成良好的学风。

学生会工作的基本方法并不限于此，像抓规律，循序渐进的方法；分层次，有针对性地开展活动的方法；调动同学自身积极性的方法等，都是已经为学生运动的实践所证明行之有效的方法。以上诸方法，可以通过报告、座谈讨论、个别谈心、形象化教育、评比竞赛、回忆对比、参观访问及调查服务等方式付诸实践。

9. 学生会开展工作的基本形式

学生会开展工作的形式很多，从长期的实践中，可以归纳出以下五种常用的主要形式：

(1) 学生会各种会议。一是召开学生代表大会。总结和提出学生会工作；选举学代会委员和学生干部；选举出席上级学代会的代表；形成有关学生工作方面的决议等。二是召开学生会全委会议。在学生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讨论研究有关学生工作方面的重大问题和事宜。三是召开主席会、常委会议。研究日常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事宜。

(2) 协商对话。可以引导学生进行自我教育，并沟通学生与学校各方面的联系，参与学校的民主管理，实现学校通过学生会的桥梁纽带作用，联系广大青年学生的目的。可组织学生之间、师生之间、领导与学生之间、学生与学校有关部门之间等多方面的对话。对话的形式，要根据对话的具体内容

和主题来确定。如理论探讨可采取专题研讨式；政治公开的可采取新闻发布会式；政策法规内容的可用问答式；群众监督的可采用信箱和接待来访式；解决实际问题的可采用现场协商、讨论对话式，等等，力求生动活泼。

（3）社团、兴趣小组。

学生社团和各类活动小组，是以青年学生的兴趣爱好为纽带，自愿结合聚集在一起的，是学生会组织团结、吸引和联系广大青年学生的好形式。可以根据时代、社会的要求和个人的特长，进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完善。丰富活跃学生的课余生活，活跃学术气氛，陶冶学生的情操，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4）社会实践。

社会实践活动是学生会带领广大学生进行自我教育的有效途径和形式。社会实践活动可分参观、访问和社会考察、参与地方经济文化建设、参加公益劳动、勤工助学等形式。通过各种类型的社会实践活动，可以帮助广大学生确立明确的成才目标，培养艰苦奋斗的精神，磨砺良好的道德品质和工作作风，增强各种素质和能力，自觉按照社会的需要健康成长。

（5）文化体育活动。

开展文化体育活动是学生会开展工作最经常使用的一种形式。文化体育活动可采取小型娱乐的形式，也可采用大型的竞赛形式，组织方式灵活多样，活动丰富多彩，能够丰富活跃和充实学生的课外生活，也适合广大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的需要，很受广大学生的喜爱。

10. 学生会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途径

在学生中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是学生会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主要通过三个途径：

第一，学生会做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要通过丰富多彩的具有时代特点的活动来实施。在活动中，要坚持以下原则：一是教育性原则。学生会活动的教育性应贯穿始终。教育性体现在活动内容上，应德、智、体、美、劳全面兼顾；体现在活动对象上，应面向全体学生；在每个活动环节上，也要充分体现教育意义。二是趣味性原则。活动内容要丰富多样化；活动方式要独创新颖；活动设计要巧妙动人，具有竞赛色彩等。在具有愉悦乐趣感的活动中，使教育内容得到宣传和灌输。三是自主性原则。学生会是学生自己的组织，活动应当由他们当家做主。充分调动广大学生的积极主动性，发挥他们的聪明才智，使其在活动中增强各种能力。四是实践性原则。学生会活动应接触社会，接触大自然，接触现代科学技术。要组织学生到社会中去，到大自然中去感受，在实践中体验、思考、提高、成才。

第二，学生会做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要通过学生会组织的自我教育来进行。学生会是遵循民主集中制原则建立起来的学生集体，通过集体的力量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是学生会进行思想政治工作的一条重要渠道。首先，要发挥学生会干部的作用；其次，要培养一支热爱集体而又富有自主和创造精神的积极分子队伍；其三，调动广大学生进行自我教育、自我完善的积极性，让每一个学生置身在良好的舆论和环境中，接受感染和教育。

第三，学生会做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要通过代表和反映广大学生的利益和要求来实现。在维护国家和人民的整体利益的同时，代表和维护广大学生的利益，是学生会的工作任务之一，也是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方法和渠道。学生会能够正确地反映和代表学生的要求和利益，才能取信于学

生，与广大学生贴的更近，才能获得教育影响广大学生的主动权。

学校少先队活动的内容与组织管理

少先队活动，是少先队组织领导的、以少先队员为主体所开展的群众性活动。它是向少先队员进行共产主义教育的基本形式。少先队离开了活动，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所以，少先队的活动就是少先队的生命。

1. 少先队活动的特点

少先队活动的特点是由少先队组织的性质决定的。

(1) 少先队活动具有教育性。少先队活动所反映出来的教育思想一定要符合党的教育方针，符合教育规律，应注意使受教育者在德、智、体、美、劳诸方面得到全面发展。少先队是以共产主义精神团结教育少年儿童一代的，所以要做到人人参加队活动，个个从中受教育。在队活动的每一个环节上，在教育方法上都要体现教育性这一特点。

(2) 少先队活动具有趣味性。趣味性是指少先队活动符合少年儿童的心理和生理特点，使他们乐于参加。少年儿童参加活动往往以兴趣为转移，要使活动能吸引更多的少年儿童，就要根据少年儿童的生理特点及其认识规律，增加活动的艺术性、趣味性。

要使活动具有趣味性必须做到如下几点：

注意多样化，活动内容和形式要多样化；

讲究一个“新”字，使活动具有吸引力；

设计要奇；

开展竞赛，激发兴趣；

直观性要强。

(3) 少先队活动具有自立性。自立性是指少先队员在活动中自己出主意，做决定，办事情，当家做主。发挥少先队员的自主性一般要注意以下几点：

充分信任。这是培养少先队员自主精神的基点。应相信他们的能力，热情支持他们的创举。

加强辅导。儿童自主，不是自发自流，需要指导。这是儿童的年龄特点决定的。在指导中要处理好几个关系：

一是模仿与创新的关系。指导少先队员在模仿中创新，多看，多想。

二是思想与行动的关系。教育少先队员知行统一，说到做到。

三是带路与指路的关系。对少先队员的工作进行指导，一定要注意启发诱导，不要包办代替。

(4) 少先队的活动具有实践性的特点。实践性是由少先队组织特点和少先队员的认识特点决定的。少先队引导少年儿童学习共产主义的主要方式是实践。《中国少年先锋队工作条例》规定：“少先队的活动要同全国人民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的伟大斗争结合起来，引导少年儿童接触社会，接触自然，接触现代科学，使他们在实际生活中接受教育和锻炼。”如座谈、访问、参观、调查、开主题队会等活动，都体现了实践性。

2. 少先队活动的题材

(1) 少先队活动题材的领域。少先队活动题材的领域很广，既有很多传统活动的题材，又有大量新鲜的、富有时代气息的题材。除传统活动题材以外，目前，少先队活动的领域主要有：

现代科学技术领域。为了培养少先队员能从小爱科学、学科学、用科

学，在少先队活动中，要让少先队员接触现代科学技术。通过听报告、听讲座、参观展览等活动，帮助少先队员了解信息科学、材料科学、能源科学等。同时，开展一些“小考察”、“小制作”、“小发明”、“小实验”活动，为他们长大后发明创造打下基础。

社会生活领域。目前，我国改革开放，社会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少先队工作也要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将队的活动扩展到社会生活领域中去。要帮助少先队员了解社会，了解改革形势，了解改革带来的巨大变化，并开展为改革服务的活动。还应特别注意培养少先队员的社会交往能力。

教育改革和教学领域。首先，要引导少先队员关心教育改革，并开展一些有意义的活动，配合教师进行教改。并且开展尊师、爱师活动，使少先队员从小懂得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其次，少先队要结合学校的教学开展各种活动，使学生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明确学习目的，使少先队员不断扩大知识面，活跃思想，巩固知识，提高能力。

家庭领域。根据独生子女越来越多的情况，少先队活动要向家庭教育领域发展，向家长通报少先队工作情况，请家长参加少先队的有关活动，参加兴趣小组活动等。要培养队员增强其热爱劳动，自我管理的能力。

(2) 选择少先队活动题材的原则。

题材的时代性。如关于对外开放、城乡改革、社会信息、新技术革命挑战等题材，就具有时代性。

题材的科学性。题材内容必须真实，符合儿童认识规律、年龄特征和认识水平。

题材的针对性。即要针对队员的思想、生活、学习、劳动等各方面的实际，做到有的放矢。

(3) 选择题材的方法。

从队员日常生活中提炼活动题材；

根据地区特点选择活动题材；

结合重大节日、纪念日选择活动题材；

从少先队员的传统活动和经常性活动中发掘教育题材；

按党的某一阶段中心任务开展适合少年儿童年龄特点的活动。

3. 少先队活动的内容

(1) 品德教育活动。少先队围绕对少年儿童进行共产主义思想道德的启蒙教育，可以开展以下教育活动：

革命理想教育活动。为引导少先队员立志成材，准备长大建设祖国，可以举行“点燃共产主义理想的火花”为主题的队会，或召开“谱写共产主义凯歌的人们”的读书心得汇报会，还可以组织少先队员与科学家、劳动模范会面、座谈等。为引导少先队员将共产主义理想与脚踏实地的精神紧密结合，还可以开展系列教育活动。如北京一师附小少先队开展的“寻星活动”，通过“寻星、赞星、我爱颗颗闪光的星”、“闪光的星就在我们中间”、“群星灿烂放光芒”、“寻新知、长才干、人人争做小新星”等系列活动，使少先队员受到了系统、深刻的教育。

革命传统教育活动。为了引导少先队员学习革命先烈英勇奋斗的精神，可以开展祭扫烈士墓，与烈士的亲人通信或召开主题会等。如北大附小的五年级中队，组织“在李大利同志的绞刑架前”的中队活动，给少先队员留下了难忘的印象。为使少先队员了解革命前辈艰苦创业的光辉业绩，以实

际行动继承、发扬革命传统，可以举办故事会，如“南泥湾的故事”、“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故事”等；也可以访问一些老红军、老八路，请他们讲述自己当年艰苦创业的亲身经历；或开展必要的实践活动，如西安市南关小学组织少先队员在“光荣南村”坚持28年开展拥军优属活动，都是很有意义的教育活动。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的教育活动。为了启发少先队员认识家乡、热爱家乡到了解祖国，热爱祖国，可以由近及远、由浅入深地开展有意义的教育活动。如北京市西城区的三里河三小，组织全校800多名少先队员，从地图上寻找自己的家乡所在地，查资料，访家长，了解家乡今昔变化、物产、名胜古迹、历史人物、光辉成就等等，最后召开了“祖国，我爱你”的主题汇报会。进行了亲切而实际的爱国主义教育。为使少先队员懂得社会主义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的道理，可以开展今昔对比活动。如有的小学少先队组织的“我和高玉宝比童年”、“爷爷十岁与我十岁”、“数楼房”、“长安街漫步”等活动，都是少年儿童乐于参加、易于接受的教育活动。

热爱中国共产党的教育活动。为在少先队员幼小的心灵中埋下热爱党、拥护党、捍卫党的领导的种子，做到听党的话，跟党走，做党的好孩子，可以组织少先队员看有关电影、书籍或访问优秀党员。还可以进行以党旗为中心的“五旗”教育，或召开以热爱党为主题的大、中队会等。这些活动，一般在每年的“七·一”党的生日纪念日前后进行更为适宜。

热爱解放军的教育活动。为使少先队员从小了解解放军，热爱解放军，学习解放军，长大愿意当解放军，可以请战斗英雄做报告，给边防战士写慰问信，到部队营房参观，观看解放军的操练和军事演习活动；或以战斗英雄、爱民模范命名等。如有所学校的少先队员，把采集的马尾松种寄给解放军，撒在一江山岛的一九高地，后来该中队命名为“一九中队”。

学雷锋、学赖宁的“双学”活动。学雷锋活动是小学少先队员的传统教育活动，有些学校已经坚持了20年，从未间断，并收到了突出的教育效果。如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的建设街小学（后命名为“雷锋小学”）是雷锋生前担任过校外辅导员的学校。他们从本世纪60年代开展学雷锋活动至今，从未停止过。他们坚持用雷锋的事迹、雷锋的思想、雷锋的精神教育少先队员。

赖宁，是本世纪80年代末在少先队员中涌现出的一位为扑灭山火而英勇牺牲的少年英雄。他生前，通过博览群书而插上了理想的翅膀。他从小事做起，磨炼意志。当烈火威胁山村时，他奋不顾身地冲上去，最后壮烈牺牲。他那平凡而短暂的一生，为广大少先队员树立了学习的榜样。少先队组织应该用赖宁身上那种“少年立志、锐意求索”的精神和崇高的社会责任感，去激励广大少先队员，继承英雄的遗愿，迅速成长，争取长大后为祖国作贡献，为人民作贡献，为人类作贡献。不少小学的少先队积极开展“学赖宁，从小事做起”、“以赖宁为榜样，做无私奉献的好少年”、“学习赖宁的一点精神，改正自己的一个缺点”、“踏着赖宁的足迹前进”等主题教育活动，都取得了明显的教育效果。

共产主义道德品质的教育活动。共产主义道德品质教育的内容是十分广泛的。可以开展助人为乐，为人民服务的教育活动。如有的小学少先队成立“红领巾护盲小组”、帮助头发有病的少先队员“摘掉帽子”等活动，对少年儿童良好品德的形成，都是非常有益的。还可以开展遵守纪律、尊敬师长的教育活动。如请消防队叔叔表演集合，穿衣戴帽，出车，接水龙头，撑

杆上房等动作，学习他们严格遵守纪律，一切行动听指挥和掌握过硬本领的好思想、好作风。有的利用每年“三·八”节或教师节，发动少先队员为教师赠送自制的小书签、小画片、小工艺品或写慰问信等做法，都有助于加深少先队员对教师尊敬、热爱的感情。为培养少先队员勤俭节约，艰苦朴素的良好思想作风，不少学校的少先队开办了“红领巾小银行”、“勤俭节约展览会”等，使少先队员把手头的零用钱储蓄起来，再引导他们合理地支配和使用，养成不乱花钱的好习惯。要求少先队员做到节约“五个一”，即节约一分钱、一粒米、一张纸、一度电、一滴水，培养他们不铺张浪费，不大手大脚的好作风。

(2) 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活动。少先队员的主要任务是学习。少先队组织应该帮助少先队员学好文化科学知识，涉入现代科学技术的领域。但它区别于学校教师帮助学生学习的主要一点，就在于它是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去激发少先队员的学习兴趣，活跃思维，不断扩大知识视野，掌握科学的学习方法，逐步提高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为了实现这一目的，少先队可有计划地开展以下活动：

介绍科学书籍，激发少先队员的求知欲望，指导他们阅读少年儿童科技读物。

组织与科学家、先进技术革新能手会面或访问等活动，也可以介绍古今中外著名科学家的事迹或人物图片。如我国著名的科学家张衡、祖冲之等，国外的牛顿、爱迪生、达尔文、爱因斯坦等。使少先队员了解科学家的成长道路以及为人类做出的巨大贡献；懂得科学家成就的取得并非一日之功，许多人都是与他们从小就热爱科学、对科学产生浓厚兴趣分不开的。

组织少先队员积极参加课外科技小组，鼓励开展小发明、小创造活动。如制作标本、模型，观察和记录自然现象的变化，种植花木，饲养小动物等，都是少年儿童所喜爱的科技活动。他们通过自己动手制作、实验、观测等实践活动，培养对科学的爱好和探索精神。还可以组织少先队员看科幻片，猜科学谜语，玩科学游戏，说科学相声等活动，让少先队员体验到生活中处处有科学，从而与科学结下不解之缘。

组织少先队员召开以科学为主题的各种队会。如“小小发明家”、“科学就是力量”、“一分钟的价值”、“到月球上去旅行”、“孔明灯篝火晚会”等主题的大、中队会，都是深受少先队员欢迎的有益的活动。

(3) 体育和游戏活动。少年儿童具有好玩好动的天性。少先队工作应根据少先队员的这一特点，积极开展有益于少年儿童身心发展的各种体育活动和游戏活动。

少年队的体育活动主要包括：

体育兴趣小组；

各种体育竞赛；

象征性长跑；

军事体育活动；

还可组织远足旅行、野营、爬山、游泳、滑冰等活动。

通过上述体育活动，可以培养少先队员的兴趣爱好，发挥其体育特长，增强其体质，并能磨炼他们的意志，振奋起精神。

(4) 文化艺术娱乐活动。为了丰富和充实少先队员的课余生活，培养他们正确、健康的审美观点和共产主义情操，启发他们对艺术的兴趣、爱好，

发展他们的艺术才能，少先队应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和文娱活动。

文化艺术娱乐活动类型很多，如与艺术家见面，举办各种表演会和文艺欣赏会，组织各种艺术小组等。还可以开展“红领巾艺术节”、“百灵鸟歌咏节”、“化妆、面具舞会”、“美术作品展览”、观摩、竞赛、剧评、影评、木偶戏等活动，这些都是少年儿童感兴趣，乐于参加的文娱活动。在这些活动中，可以发现某些少先队员的艺术才能，并促使其天赋得到充分发展。

(5) 劳动教育活动。少先队工作要促进少先队员在德、智、体、美、劳诸方面都得到全面而和谐的发展。对少先队员进行教育，培养劳动观点，养成劳动习惯，掌握初步的劳动知识和技能，也是少先队组织的任务之一。

在当前，少先队员中独生子女的比例占绝大多数的情况下，开展劳动教育活动更具有现实意义。如有些学校开展“当妈妈的好帮手”、“十几个你会不会”（穿衣、洗脸、洗手、梳头、洗手绢、洗袜子、洗小件衣服、削铅笔、整理书包、叠被子、扫地、洗碗筷、东西放回原处、做饭、炒菜等）、“看看谁的手儿巧”等活动，对培养少先队员的自我服务能力很有意义。成都市龙江路小学坚持“每天5分钟时间进行身边劳动”的做法，培养了少先队员从小爱清洁、讲卫生的良好习惯。

组织少先队员参加各种社会公益劳动，是劳动教育的重要内容。如建立“红领巾卫生街”、“红领巾护盲小组”等。组织与劳模会面，开展“红花献模范”、“三十六行，行行出状元”的主题活动，对培养少先队员热爱劳动、热爱劳动人民的思想感情是十分有益的。高年级的少先队员还可以参加一些力所能及的生产，如下厂、下乡等，亲身获得生产经验。

4. 少先队活动的形式

少年儿童的心理特点是好奇、好动、好探索，自制力差，兴趣多变，喜爱变化多、起伏大的活动等，根据这些特点，开展活动时，要力求有新颖的形式。即使有了好的内容，而没有好的形式，儿童不喜爱，也起不到教育的作用。学校少先队活动的形式很多，但并没有一成不变的形式。常用的活动形式有以下几种：

(1) 少先队队会。少先队的队会是全体少先队员必须参加的集会。是少先队活动的基本形式。按规模和层次分，有小队会、中队会、大队会三种。

小队会。小队会是小队成员的组织生活会，由小队长主持。主要是交流思想和学习情况，以及他们认为关心和最需要议论的问题。可以采用学习、读书、讲故事形式；也可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或为中、大队会做准备；还可以开展生动活泼、简单易行的小队活动。传统的小队活动有：慰问军烈属，为五保户孤寡老人做好事，去公园开展娱乐游戏活动等，凡是少先队组织的活动内容在小队会上都可进行。小队会是最经常的集会形式，根据实际情况可每周进行一次。

近些年来，随着少先队活动的深入开展，灵活多样、新颖别致的小队活动应运而生。如北京市海淀区组织的“小队长赶集会”，对提高小队长的素质，推动小队活动的开展，起到了很好的作用。在赶集会上，少先队员可以互相交换书籍，由小队长做公证人，交换双方共同在一份“合同书”上签字。在赶集会上，队员们组织了“科学小魔术”、“保护珍稀动物”、“生日的祝愿”等40多种丰富多彩的小队活动。他们有的排练木偶戏《美国的大公鸡》；有的“小小交易会”上交换自己需要的物品；有的在搞板报设计比赛；还有的进行“道德王国小法庭”的辩论；也有的寻找名人、名景的故事传说

等。

中队会。中队会是少先队队会的基本形式。在少先队中队集会中，往往以主题性队会为主。一般是结合本中队少先队员的实际表现，经过中队委员会民主讨论，确定好主题，制订好活动方案，再把任务分配给各个小队或某些队员。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再召开队会。

主题队会的要求有：会前，充分发动全体少先队员，使他们成为活动的小主人，把准备的过程作为少先队员进行自我教育的过程；开会时，要有庄严的仪式，按程序有步骤地进行，组织工作要严密；会后，要巩固教育成果，可通过座谈、讨论、广播、出墙报、写心得体会等方式引导少先队员把教育活动与提高个人思想紧密结合，以收到实效。切不可为了搞活动而搞活动。

中队会可每月举行1~2次。

组织中队会要坚持三条原则，即教育性原则；趣味性原则；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原则。

大队会。大队会是吸收全校少先队员参加的规模较大的少先队集会活动，通常以主题大队会为主。大队会通常是为了国家生活中和少先队组织生活中突出的大事，或者为了解决队员教育工作中重要问题而举行的。它的人数多，规模大，少先队员的年龄差异性强。鉴于此，这类会的准备要更充分，组织工作要更严密，大会的召开要更隆重、热烈、庄严，使每个少先队员都受到一定的教育和鼓舞。

一般说来，大队会安排在重大节日和纪念日进行更为适宜，每学期可组织1~2次。

(2)少先队的阵地活动。少先队的阵地活动是少先队“小家务”或“小事业”活动。阵地活动的特点是：几乎天天要进行，时时有事做，活动经常化、制度化。少先队阵地活动的具体形式有以下几种：

兴趣小组。兴趣小组是按照少先队员的兴趣爱好，把他们分别组织起来，从事自己所喜爱的有趣活动。如小农场、小花圃、小动物饲养场和科技、艺术小组等。少先队员在小组活动中，可以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

这些小组，可以由少先队独立组织，也可与学校的课外小组结合起来进行。

队角。队角是指在教室里开辟出一个角落，布置成生动、形象、富有教育意义的小型展览。一般有图书角、生物角、卫生角、英雄角、荣誉角、聚美角等。如北京市崇文区东晓市小学的少先队组织发动少先队员到大自然和社会生活中去寻找美，然后把自己的体验、感受用写、画、雕塑等形式表达出来，聚集在教室的一角供大家欣赏、学习。

队报。队报是少先队的主要宣传阵地。一般由大、中队宣传委员负责，再组成专门小组。在中队，也可由小队轮流执行，每周一期。队报的具体形式有：壁报、板报、画刊、画廊等。

办好队报，要注意内容健康，丰富多彩，有赞扬、有批评、有建议；通讯报道、采访、心得体会要真实；可出专刊或综合出刊，不拘一格。尤应注意的是，版面设计要朴素、大方、生动活泼，富有吸引力。

队室。队室是陈列少先队标志、荣誉和教育成果的展室，也是少先队大队的办公室。队室里面可摆放队旗、队鼓、队号，悬挂各种奖状和荣誉证书，还可陈列大队的工作计划、日志、光荣簿和各种图书资料等。少先队干部可以在这里开会或与少先队员谈心，还可举办专题展览等。

红领巾广播站。红领巾广播站是对少先队员进行时事政治教育、革命理想教育、革命传统教育、表扬好人好事、宣传优秀少先队员事迹、交流学习经验和心得体会的重要阵地。一般由大队辅导员负责组织、安排，由少先队大队干部负责实施。也可选拔朗读能力较强的少先队员，组成广播小组。广播时间每周最少一次，有条件的可每周安排3~5次；每次广播的时间不宜过长，以10~15分钟为宜。

生活簿、光荣簿。生活簿和光荣簿是记载少先队大、中队主要活动、特殊事件和光荣历史的手册。每个队员，只要做好事，都可以记入册内，但要经大、中队委员讨论通过。一般应将出色的小队活动或个人，记入中队光荣簿；将搞得好的中队活动和有突出事迹的个人，记入大队光荣簿。记录时，除记录活动过程或主要事迹、经验以外，还可适当配些照片或插图。以便使记录的材料更加生动、逼真而有教育性。

除以上几种形式的阵地活动外，近年来又兴起了许多有利于对少先队员进行教育的新形式。如“红领巾书库”、“老博士信箱”、“知识窗”、“红领巾小银行”、“红领巾节约箱”、“红领巾小餐厅”、“红领巾监督岗”、“红领巾学雷锋送温暖小组”等具有现实意义的少先队阵地活动。这些活动不仅大大丰富了少先队员的课余生活，而且还使少先队员在活动中受到多方面的锻炼和良好的教育。

(3) 参观、旅行及各种社会活动。参观、旅行及各种社会活动，是指带领少先队员走出校门，广泛接触社会的活动方式。如组织少先队员到工厂、农村、部队、街道、纪念馆、博物馆以及名胜古迹等地去参观、访问和调查；组织少先队员开展拥军优属、宣传交通规则、参加力所能及的公益劳动等。通过上述活动，使少先队员运用自己的感官去观察、了解社会，在看、听、干、玩的过程中，开阔视野，增长知识，丰富情感，锻炼才干。

北京一师附小，在少先队建队38周年纪念日那天，组织二年级以上的800多名少先队员沿着当年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城的路线，从学校步行5公里，来到天安门广场。在6时10分，参加了升国旗仪式，还在纪念碑前举行了“沿着革命足迹前进”的主题大队会。这样的活动，一方面可以锻炼少先队员的意志，培养他们吃苦耐劳的精神，同时又进行了生动活泼的革命理想和革命传统以及爱国主义的教育。

少年儿童适当参加一些公益劳动，是对他们进行共产主义教育的有效方法。学校要有计划地组织少年儿童参加一些力所能及的公益劳动。如，采集植物标本、小秋收、拾麦穗、种蓖麻、种葵花、捉害虫等。有校办小工厂的学校，组织少先队员到工厂帮助打扫卫生，搬运重量轻、体积小的产品等等。通过公益劳动使他们懂得劳动创造财富的道理，培养他们热爱劳动的好习惯，珍惜劳动果实，同时也学会一定的劳动技能。学校在组织少年儿童参加劳动时，要充分注意到他们人小力单、身体发育不成熟的特点，量力而为。劳动时间要适当（一般低年级不超过1小时，高年级不超过2小时）；劳动量要适当，不能把学生当成劳动力使用；劳动工种要简单易做，劳动难度不宜过大；劳动工具要轻巧，不宜过重。如果劳动时间长，劳动量大，操作难度高，劳动工具不适当，就会影响学生的身体发育，同时会使小学生对劳动产生畏惧和厌烦心理。

学校少先队组织在组织少先队员参观、访问和社会活动前，应该确定要达到的教育目的，并正确选择内容，确定好地点和对象。内容、地点和对象，

都要适合少先队员的特点。比如地点选择上，不要路途太远；访问对象讲话时要尽量适应儿童的心理和可接受的能力。这要求辅导员事先把要求向被访问的对象提出来。组织参观访问或社会调查时，少先队辅导员要注意三点：一是对本地的名胜古迹、自然景物、宏伟建筑或英雄人物等，有一定的了解；二是要围绕预先确定的目的和内容去进行；三是要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防止发生事故。一般讲，小学低年级的学生，不适宜过多地从事参观访问和社会调查，因为他们的知识和身体都还难以承受得了。

(4) 传统节日活动。传统节日活动的目的，主要是向学生进行革命传统教育。传统活动一般有节日纪念活动，如“六·一”、“五·一”、“新年”、“春节”。逢节可组织少先队活动。纪念日活动，如纪念刘胡兰、鲁迅等伟大人物，纪念“七·一”、“八·一”等重大事件。此外，还有少先队自己的传统活动。如少先队检阅、夏令营、儿童乐园、歌咏比赛等等。还可视我国农事季节组织活动，如农历八月十五日的“月光故事会”、重阳节登山观日出、初春游戏节、入冬拔河节等等。常年坚持这些传统活动，对少年儿童的成长必定是十分有益的。

(5) 夏(冬)令营活动。夏(冬)令营活动是利用寒暑假组织少先队员过轻松、有趣的集体生活，进行集体主义教育，使少先队员获得积极休息的一种活动方式。通常以暑假居多，下面主要讲夏令营活动。

夏令营，一般由市、区(县)的共青团或少先队工作部门组织；也可由学校的少先队大队或中队组织。它的类型很多，有军事夏令营、体育夏令营、生物夏令营、科技夏令营、作文夏令营、队干部夏令营、优秀少先队员夏令营等。除专题性夏令营外，也可搞综合性夏令营。如今，夏令营既有跨校、跨区组织的，也有两个国家共同举办的。

开展夏令营活动，规模较大，营员来自四面八方，又需要住宿，因此，从准备到实施，需要做充分考虑和全面安排。具体说，应注意以下几点：

选好营址。应选择风景优美、地势适宜、清静、安全的地方作为营址。如山清水秀的郊外或解放军的某部营地，往往是开办夏令营的好地方。

开营前，要做好充分准备。如成立夏令营筹备组；开好入营前的各种预备会议；做好营地的环境布置和开营的物质准备；召开营员家长会；确定夏令营的组织领导等。

开营后，要做好各项活动的安排。如内容要精彩；安排时间要适宜；要求必须明确；要特别注意饮食卫生和安全工作等。

结束时，要做好善后工作。如营指挥部要做全面总结；布置营员写心得体会等。

夏令营活动的时间不宜过长，一般为一周至10天。如果是学校少先队举办的夏令营则不宜超过3天。

5. 少先队活动的原则

少先队活动的原则，是教育工作者在组织和开展少先队活动内容时必须遵循的一般指导思想，是确定活动内容，选择活动形式时所必须认真加以注意的基本要求。正确理解和掌握并灵活运用少先队的活动原则，对提高少先队工作的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少先队组织的性质、特点和少先队员的身心特点，决定了开展少先队活动必须遵循如下原则：

(1) 全面性原则。全面性原则，即面向全体队员，并使全体队员的德、

智、体全面而和谐地发展。学校少先队活动必须掌握和贯彻好这个重要原则。这是党的教育方针所决定的，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学校教育的基本要求。

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学校培养的人才，都应适应祖国建设的需要。中小学教育是基础教育。我国中小學生约占全国人口的四分之一。如此众多的青少年儿童，经过中小学教育达到什么样的科学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全民族具有什么样的科学水平。中小学承担着双重任务：一是为高一级学校输送优秀新生；二是大量地为社会培养德才兼备的劳动后备力量，也就是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我们学校培养的人才，在他们走向社会后，都能在各自的岗位上发挥聪明才智。这就要求我们学校各项工作包括少先队工作，少先队活动，要面向全体学生。少先队的活动内容、形式和方法要坚持这一点，即既要考虑到每个少先队员的特点和爱好，更要面向全体少年儿童，而不只是单纯地面向少数学生。

学校少先队进行工作、开展活动的内容要全面，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技术教育都要兼顾。德、智、体、美、劳是辩证的统一，它们互为影响，互相促进。学校和少先队的培养目标是一致的，都要贯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方针。邓小平为《中国少年报》和《辅导员》杂志的题词是：“希望全国的小朋友，立志做有理想、有道德、有体力的人，立志为人民作贡献，为祖国作贡献，为人类作贡献。”因此，学校少先队工作和活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必须落实在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上，不可偏废，不能抓单方面。而排挤其他的教育。

(2)教育性原则。少先队是少年儿童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而这所“学校”的学习方式不只是上课，还要组织各种活动。这就要求少先队活动的主题、内容、方式方法以及活动的地点、环境都要有教育性。

学校少先队活动要具有教育性，就必须根据少先队工作的总目的和总任务开展活动。这个总目的和总任务是：团结教育少年儿童，听党的话，努力学习，锻炼身体，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立志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贡献力量，做共产主义接班人。开展活动时，要结合少年儿童的实际情况确定队活动的目的，然后确定队活动的计划、内容、形式和方法及组织过程。离开这一点，为活动而活动，就会达不到应有的目的，也难以取得积极的效果。

学校少先队组织确定少先队活动的教育目的时，在总的教育目标下，要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国内外重大事件、学校的教育教学计划来进行，但又要从少年儿童的实际出发，考虑到他们的思想实际、年龄特点、生活知识水平、理解能力、兴趣爱好、身体条件等，有的放矢地加以教育和引导。如举行发展新队员的入队仪式和宣誓活动，选择清明节到烈士陵园接受革命传统教育，其效果会更好，让新少先队员在庄严肃穆的环境中，体验继承革命先烈遗志，踏着烈士足迹前进，做革命事业接班人的心情，从而唤起他们勇往直前，奋发向上的精神，这无疑是符合教育性原则的。

队活动既要有教育性，又必须富有知识性。文化科学知识蕴藏着极为丰富的教育因素，可称得上是促进少年儿童健康成长的最佳“催化剂”。少年儿童时期，好奇心强，富于幻想，接受新鲜事物快，渴望认识生活，认识周围世界。学校少先队员必须充分考虑到这些特点，通过少先队员活动帮助少年儿童开拓思想，增长知识。如开展“我们爱科学”，采集、制作植物、动

物标本等活动，都是趣味性和知识性结合的好形式。各学校可以根据具体条件积极开展富有特色的教育活动。学校教育形式主要是课堂教学。知识的灌输通过课堂教学形式进行。学校少先队员活动也可根据各科教材的内容，多开展一些富有知识性的活动。不仅在智育中要富有知识性，而且在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技术教育中，也应富有知识性。

(3) 实践性原则。列宁指出：“学校教育和训练如果只限于学校以内，而与沸腾的实际生活脱离，那我们是不大会信赖它的。”学校少先队的活动不能只限于学校内，更不能只限于他们在课堂对书本知识的理解，而要同全国人民建设现代化社会主义国家的伟大事业结合起来。组织少年儿童多接触社会，接触大自然，接触现代科学，组织实践活动，使他们在实践活动中受到教育和锻炼，培养他们的意志和毅力，使他们从小就把学习、生活与祖国的命运和共产主义远大目标联系起来。

实践性原则主要是少先队组织的特点和少先队员的认识特点决定的。少先队员的年龄小，知识经验少，对深奥的大道理往往不易理解。如果少先队能引导他们更多地接触自然，接触社会，用自己的感官和自己的双手亲自去实现、体察，这样得来的认识会是深刻的。

(4) 趣味性原则。趣味性主要是吸引少年儿童的注意力，从而达到在活动中进行教育的目的。如果活动枯燥乏味，他们就不会自觉而认真地参加活动，也就达不到教育的目的。少先队的活动，只有从内容到形式都做到生动具体、形象逼真、活泼新颖、短小精悍、多种多样，才能对少先队员有强烈的吸引力，使之乐于参加，进而成为活动的真正主人。少先队工作者要通过生动、活泼、新颖、短小、多样、形象、有较强的感染力的活动，吸引孩子们的注意力、好奇心，从而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在某一所小学，一些学生有当科学家的理想，但一上数学课就没精打采。针对这种情况，少先队大队部组织一次“我们爱数学活动月”活动，以中队为单位，组织学生到工厂、农村、商店、基建工地去“寻找数学的足迹”。通过“寻找数学足迹”活动，同学们懂得了数学在各行各业中的重要作用，并意识到长大当科学家，必须从小就学好数学，这就进一步激发了孩子们学习数学的热忱。这个有趣的活动，比把学生关在教室枯燥地讲授数学的重要性，效果要好得多。

(5) 自主性原则。少先队是少年儿童自己的组织，他们的活动自然应该由他们自己去计划和组织。让少先队员在活动中自己出主意，自己做决定、办事情，自己当家做主人。辅导员要充分信任他们，不指手划脚，不包办代替，在他们有困难时，再给予适当指导。如果辅导员干预过多，势必会限制少先队员主动性的发挥，使少先队活动缺乏生气，长此下去，必然降低少先队员在组织中的主人翁地位。如果少先队员没有把少先队看成是自己的组织，久而久之，也必将降低少先队的组织作用。

教育者要善于启发少先队员积极主动地参加队活动，鼓励他们出主意、想办法、动脑筋、订计划、干事情，引导他们从小学习自己管理自己，自己教育自己，自己的事自己做。学校的领导、班主任、少先队辅导员、教师都应充分相信学生，不要搞“保姆式”的管理教育。要竭力鼓励少年儿童在少先队的一切工作中，发挥自己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当然，强调自主性原则，并不等于否定辅导员的作用，而且对辅导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责任心要求更强了，教育艺术要求更高了，既不能包办代替，又不能放任自流。辅导员要善于把自己的教育力量转化为队员的自我教育力量，真正发挥少先队组织

的作用。

(6) 个别性原则。年龄特征，也就是儿童在不同的年龄阶段在生理和心理方面带有规律性的特征。但要注意的是，同一年龄阶段的孩子，他们由于遗传、环境和教育影响不同，他们在身心发展上存在着个别差异。为此，辅导员要做到；一要充分地相信他们有潜力，让他们自己动脑、动手；二要全面关心，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三要及时培养，少年儿童是人生中的春天，这个时期能否全面发展，往往影响他们的一生，对人的培养要从小抓起，才能收获丰硕的果实；四要恰当地对不同的学生提出不同的要求。循序渐进，逐步提高；五要悉心保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四十六条也明确规定了要保护儿童的权利。少先队组织要维护少年儿童的利益，为保障少年儿童的身心健康，保障他们的合法权利而做出不懈的努力。

少先队的组织、指导与管理

1. 少先队的组织教育

(1) 进行队前教育。根据我国小学入学年龄逐步提前的实际情况，一年级学生刚入学还没有达到入队年龄。这就要求少先队要对他们进行队前教育，做好必要的准备。一般的做法是：

组织起来，开展活动。为了适应一年级儿童的年龄特点和向往组织的要求，应采取先把他们组织起来、开展教育活动的办法，为他们到年龄入队做好充分的思想和组织准备。队前儿童的组织名称和形式，可由少先队大队根据本校的特点和儿童爱好的具体情况来确定。如“苗苗儿童团”、“小蜜蜂儿童团”、“小红星儿童团”等等，都是很有意思的队前组织名称。

派出“小辅导员”，结成“友谊班”。队前组织，由少先队大队统一领导，由高年级的中队具体帮助开展，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待到了入队年龄时，帮助他们加入少先队，建立一年级少先队中队。

上好队课，提高对少先队组织的认识。

第二，队名教育。让孩子们知道少先队的全称叫“中国少年先锋队”，懂得“先锋”的含义，知道哪些人是先锋，党为什么以“先锋”命名少年儿童的组织，立志从小学先锋，长大当先锋。

第二，队旗教育。队旗，是少先队集体的标志，让儿童知道队旗是五角星加火炬的红旗。五角星代表中国共产党，少先队是由中国共产党创建和领导的，火炬象征着光明，红旗象征着革命胜利。少先队员要高举革命的火炬，沿着党指引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大道前进。

第三，红领巾教育。红领巾，是少先队员的标志。它代表红旗的一角，鲜红的颜色表示它是由无数革命先烈的鲜血染成的。让儿童懂得红领巾佩戴在胸前，就意味着少先队员肩负着人民的期望、革命的重任，少先队员要立志为建设社会主义祖国建立功勋。教育他们入队后，要珍爱红领巾，学会端正地佩戴红领巾，保护红领巾，用美好的行为为红领巾增添光彩。

第四，队礼教育。队礼，是少先队向他人表示尊敬的专门礼节。通过队课，使儿童理解为什么队礼的动作是五指并拢，高举头上，它表示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要让儿童学会准确、认真、严肃地行队礼。

第五，宣誓教育。使儿童初步理解誓词的内容和宣誓，争取入队后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誓言。要求他们在入队仪式上宣誓时，表现得严肃、认真，声音宏亮。

第六，呼号教育。呼号，是少先队组织向少先队员的一种号召。让儿童在入队前就知道队会仪式中呼号的程序。初步理解并记住呼号的内容，在行动中能用呼号中回答的“时刻准备着！”要求自己，激励自己。明确在呼号时应右手握拳举起。

第七，队史教育。少先队有着光荣的革命的历史，让儿童初步了解少先队组织在我国历次革命运动中的贡献和涌现出的著名小英雄。知道有什么光荣传统，从而自觉地珍爱、继承队的光荣传统，入队后，继续为少先队添光增彩。

第八，队风教育。少先队的作风：诚实、勇敢、活泼、团结。要让儿童懂得其含义。

大(中)队队会仪式教育。少先队在重大节日组织集会，或者举行大、

中主题队会、夏令营开营式和结营式，都应该举行队会仪式。队会仪式能给队员一种庄严、隆重的感觉，使他们更加尊重和热爱自己的组织，增强队员的荣誉感和责任感，是向队员进行组织教育的有效形式。

大、中队举行队会仪式前要先集合列队，报告人数。由中（小）队长整队，向大（中）队长报告人数。报告时，中（小）队长向本中（小）队队员发出“立正”口令，然后跑步到大了中）队长面前，敬礼，报告：“报告大（中）队队长，第×中（小）队原有少先队员××人，实到××人，报告完毕。”大（中）队长回答：“接受你的报告！”中（小）队长回原位，全中（小）队稍息。

各中（小）队报告完毕后，由大（中）队长向大（中）队辅导员报告。报告时，大（中）队向全大（中）队队员发出“立正”口令，然后跑步到大（中）队辅导员面前，敬礼，报告：“报告大（中）辅导员，本大（中）队原有少先队员××人，实到××人，报告完毕。队会一切准备就序，请批准开会！”辅导员回答：“接受你的报告。准许开会，并预祝队会圆满成功。”大（中）队长回原位，全体少先队员稍息。

活动开始后的一般程序如下：

- 第一，全体立正；
- 第二，出旗（鼓号齐奏，全体队员敬队礼）；
- 第三，唱队歌；
- 第四，队长讲话，宣布活动开始；
- 第五，进行活动（即队会内容）；
- 第六，辅导员讲话（简短、明确）；
- 第七，呼号（一般由辅导员或党、团组织的代表领呼。队员回答时、右手握拳举起）；
- 第八，退旗（鼓号齐奏，全体队员敬礼）；
- 第九，仪式结束。

（2）入队。少先队章程规定：凡7周岁至14周岁的少年儿童，愿意参加少先队，愿意遵守少先队章程，向中队委员提出申请，经中队委员会批准，便成为队员。

新队员入队，须举行入队仪式。入队仪式一般由共青团组织的代表或少先队大（中）队长主持。

新队员入队具体程序如下：

- 全体立正；
- 出旗（鼓号齐奏，全体队员敬礼）；
- 唱队歌；
- 宣布批准新队员名单；
- 授巾（授予者双手托红领巾授予新队员，新队员双手接过，放在颈上，授予者给新队员打上领结，然后互相敬礼。授予者可以是共青团员或优秀少先队员）；

宣誓（由辅导员或主持人领誓，读誓词时举右手、握拳）；

中国少年先锋队队员誓词：

“我是中国少年先锋队队员。我在队旗下宣誓：我决心遵照中国共产党的教育，好好学习，好好工作，好好劳动，准备着：为共产主义事业，贡献出一切力量！”

新队员代表讲话（也可再安排老队员代表致词）；

共青团组织的代表或辅导员讲话；

呼号；

退旗（鼓号齐奏，全体队员敬礼）；

仪式结束。

（3）离队。少先队章程规定：“超过14岁的队员应该离队。由大队举行离队仪式。”

少先队员离队仪式具体程序如下：

全体立正；

出旗（鼓号齐奏，全体队员敬礼）；

唱队歌；

大队委员会宣布离队人数；

少先队员代表讲话；

离队队员代表讲话；

共青团组织的代表或辅导员讲话；

呼号；

退旗（鼓号齐奏，全体队员敬礼）；

仪式结束。

必须注意的是，在离队仪式上，不要摘去离队队员的红领巾，也不宣读离队的人员名单，只宣布离队人数。超龄队员离队后，红领巾和队员登记表由本人保存留作纪念。离队后，少先队组织的教育活动，也可吸收离队队员参加。这对少先队员和已经离队的队员，都有很大的教育意义。

（4）旗手和鼓号手的培养、组合。举行少先队队会仪式，要有出旗和鼓号齐奏的程序。因此，大（中）队要培养旗手、护旗手、鼓号手。一般设旗手一人，由身材稍高、体魄健壮、精神饱满、走步姿势端正的少先队员担任。护旗手设二人，注意让两名身高相近、走步有精神的少先队员担任。

队号，是少先队集合和发布命令时用的。队会仪式、行军、各种大型活动都要打队鼓，使少先队的队伍和活动显得更加庄严、隆重，振奋人心。少先队大（中）队辅导员，要注意培养训练旗手和鼓号手，有条件的学校，可组织大型鼓号队。

鼓号队的组合形式有如下三种；

小型鼓号队。小型鼓号队一般有一个指挥杆、一面大军鼓、一副或两副大军钹（大钹），两副小钹（小钹）、四面小鼓、四把军号（青年号或步号）组成。这种编制的小型鼓号队，由于它设备少，所需人员也少，具有投资少、易于排练、调动灵活等优点，易于被农村学校采用。

中型鼓号队。中型鼓号队一般有一个指挥杆、两面大军鼓、两副或四副大军钹（大钹）、两副或四副小钹（小钹）、八面或十二面小军鼓、八把或十二把队号（青年号或步号）组成。这种编制的鼓号队，一般乡镇的中心小学易于采用。

大型鼓号队。有一个指挥杆、四面大军鼓、四副大钹（大钹）、八副小钹（小钹）、十六面小军鼓、十六把队号（青年号或步号）组成。也可以充实一部分小号、长号、中音号、次中音号等西洋铜管乐器。这种编制的鼓号队，乐器设备多，投资大，所需人员也多。其优点是：规模大，气势磅礴，色彩变化丰富，音响效果好，适合于规模大、学生人数多的学校建立。

(5) 少先队员的奖励与处分。少先队队员和队的组织在学习、劳动和生活中，表现积极主动、做出优异成绩的，由队的组织或报告学校党支部、学校行政领导、共青团给以表扬和奖励。奖励形式可登光荣榜或发给奖状以及学习用品。队员犯了严重错误，经过队组织的耐心帮助，仍不改正的，应给予处分。处分有警告、留队察看、停止队籍三种。警告处分在中队上讨论通过。留队察看、停止队籍的处分，要经大队委员讨论通过，报学校团组织或校领导批准。讨论队员处分的中队会，要有队员本人参加，并可以申诉意见。

对受警告、留队察看处分的队员，确实改正了错误，分别经中队、大队委员会讨论通过，可撤消处分。停止队籍的队员改正了错误，经大队委员会讨论通过，可恢复队籍。

2. 加强少先队的组织建设

(1) 少先队的组织。1956年，中央书记处明确指示，少年儿童需要全部组织起来，凡是7岁到14岁的少年儿童，都编入队的组织，废除旧的入队手续。中国少年先锋队用“先锋”命名组织，主要是教育少年儿童学习先锋们的榜样，继承革命先辈的事业，做祖国建设事业的接班人。并不是要求队的组织和队员在少年儿童中起“先锋作用”。少先队也不是先进少年儿童的组织，而是少年儿童的群众组织。

1981年8月15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队章规定：“凡7周岁到14周岁的少年儿童愿意参加少年先锋队，愿意遵守队章，向中队委员提出申请，经中队委员会批准可成为队员。”少年队是少年儿童的群众组织，党建立少年先锋队的目的，就在于通过它团结教育整个少年儿童一代。

学校少先队的组织，以学校为单位成立少先队大队，以班为单位成立少先队中队，中队下设少先队小队。中队一般由两个以上小队组成，成立中队委员会，中队委员会由3至7人组成。大队由两个以上中队组成，成立少先队大队委员会，大队委员由7到13人组成。小队由5至13人组成，设正、副小队长。农村小学规模在两个班以上的学校，也可不设少先队大队，而设立中队。大队和中队委员会可根据工作需要，设大队长，副大队长，旗手和学习、劳动、文娱、体育、组织、宣传等委员。少先队设大队辅导员和中队辅导员。

(2) 少先队辅导员的要求。辅导员由共青团选派或聘请，他们是少先队员的亲密朋友和指导者，帮助中队或大队委员会进行工作，组织活动。少先队大队设大队辅导员，中队设中队辅导员。农村小学，有的因规模小，少先队员少，可在中心小学设总辅导员。

大队辅导员的职责。第一，经常了解队员的思想、学习、健康和生活的情况。爱护队员，但不提倡“把孩子抱在怀里”的保姆式的辅导方法，应由封闭式走向开放式，把工作重点放在人才的培养上。

第二，多与各种辅导员协商、研究和布置少先队工作，充分发挥中队辅导员的作用，虚心听取他们的合理建议和意见，把少先队工作搞得日益丰富多彩。

第三，组织好少先队的建立工作，经过调查，拟定少先队干部名单，成立大队委员会，并协助他们工作，培养他们独立工作的能力。帮助队委会组织各项活动，注意他们的思想动态，关心他们的学习。

第四，组织、管理好每月一次的队活动，多开展创造性的队活动，以学

习和掌握现代科学知识为主要内容，通过小发明、小创造、小考察活动，使队员的智力得到开发，能力不断提高，增加、丰富星期天留校队员活动的内容。

第五，经常不断地向校各部门宣传少先队的性质、任务和活动，以便取得他们的支持和帮助。

第六，帮助大队组织委员，做好超龄队员的离队手续，并协助团委做好关系转接工作。

第七，经常总结工作，积累工作经验。

中队辅导员的职责。

第一，中队辅导员在大队辅导员的领导下进行工作，及时向大队辅导员反映队员的各方面情况。

第二，帮助中队委员会和小队长，组织好中、小队活动和日常工作，重点培养有一定独立工作能力的中、小队干部，讨论和决定对中队队员的奖励和处分，研究和决定中队活动的内容、时间和具体准备工作等。

校外辅导员的职责。校外辅导员是少年儿童共产主义教育中的一支重要力量。一般由离退休老干部、老教师、老工人、老校友及各条战线的先进人物担任。他们的主要任务是：配合学校大、中队辅导员向少先队员进行共产主义教育，中队辅导员向少先队员进行共产主义教育，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校外辅导员对少先队员进行个别帮助。学校辅导员与校外辅导员密切配合，并为他们的工作提供条件，帮助他们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

少先队辅导员在工作中应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要善于把自己的指导作用与启发少先队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结合起来。指导与启发的程度要视少先队员的年龄和实际情况而定。对低年級的少先队员，不能完全放手，对高年級的少先队员则应以启发、引导为主。

第二，要善于依靠和培养积极分子及骨干力量。少先队辅导员要在各项活动中发现并培养各方面的人才，包括有一定能力的骨干分子，再通过他们去团结、吸引周围的少先队员。辅导员对积极分子、骨干分子要坚持正面教育，使他们成为少先队员的表率，切忌偏爱或袒护他们的缺点，对他们与对广大少先队员一样亲近和严格要求，让他们在少先队员中保持较高的威信。

第三，要协调好大中队辅导员、校外辅导员的相互关系，同心协力做好少先队工作。大队辅导员要和中队辅导员一起学习，共同研究工作计划；帮助熟悉少先队的日常工作；介绍开展少先队工作的经验；提供必要的活动内容和工作方法；帮助落实各项工作计划和总结经验等等。

第四，善于处理与学校校长和教师的关系，争取他们的指导和帮助。少先队的工作要与学校的教育任务紧密配合，不能另搞一套。在工作中，要经常征求校长和教导主任的意见，参加必要的行政会议，了解学校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主动汇报少先队的工作情况，使少先队的工作计划纳入学校整体计划之中，使学校教师和全体工作人员都了解少先队工作的意图。只有这样，才能步调一致，有效地发挥少先队组织在学校中的重要作用。

少先队辅导员的选拔、修养与评价。队章规定，少先队辅导员“由共青团选派优秀团员或聘请思想进步、作风正派、知识丰富、热爱少年儿童的教师以及各条战线的先进人物来担任。”如雷锋生前，就是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建设街小学的少先队校外辅导员。雷锋班的十六任班长，都分别担任过

北京市西城区双寺小学的少先队校外辅导员。少先队中队辅导员，一般都由班主任兼任。个别班主任因年龄已大，已不适合指导、帮助少先队进行工作，可另选派年轻的团员教师担任。

少先队辅导员应具备如下素质。

第一，政治思想道德素质：包括政治素质、思想素质和品德素质三个方面。

政治素质：辅导员要经常对青少年进行政治教育。因此，要求辅导员应具备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

思想素质：辅导员要经常对学生进行人生观、世界观教育，这就要求辅导员有正确的人生观和科学的世界观，能准确地掌握共产主义人生观的理论，能正确认识和处理好公与私、生与死、苦与乐、荣与辱等人生道路中的实际问题。

品德素质：包括知、情、意、行几个要素。掌握道德知识、理论，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热爱祖国，献身教育，并把自己的爱国之情、报国之志，体现在忠诚地热爱少年儿童行为之中。具有良好的意志品质，善于控制自己。遵纪守法，文明礼貌，成为少年儿童学习的榜样。

第二，科学文化素质。包括知识素质、智力素质和能力素质。

知识素质：要求辅导员有较广博的知识，以培养少年儿童多方面的兴趣；要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懂得哲学、伦理学、社会学，掌握少先队工作的专业知识；要掌握教育学、心理学理论；还要懂得法学、美学等。

智力素质：要求辅导员有较强的记忆力，丰富的想象力，善于观察，注意力强，思维敏捷等。

能力素质：要求辅导员具备多种能力。如组织能力，包括决策与指挥能力，宣传鼓动的语言表达能力，自我调控的应变适应能力，创造能力和一些技术操作能力等。

第三，身体素质：主要是要求辅导员身体健康，能保证参加学生的一切活动。

作为一个辅导员应具备的基本素质是多方面的，应该有一个高标准，为了少先队的事业，辅导员应加强修养，不断提高自己各方面的素质，经过努力是可以达到上述标准的。

少先队辅导员接受共青团的委派或聘请，肩负着教育少年儿童的历史重任，是做好少先队工作的重要力量。为不辜负党和人民的重托，使自己真正成为少先队员的亲密朋友和指导者，需从以下几方面加强修养。

第一，热爱儿童、热爱少先队工作。在我国，千千万万个优秀少先队辅导员，曾深切地体会到辅导员工作的光荣和乐趣。其中很多人曾这样表示过：“叫我提志愿，我第一个志愿是少先队辅导员，第二个志愿是少先队辅导员，第三个志愿还是少先队辅导员。”他们把热爱少先队员的感情，全部倾注在热爱红领巾的事业之中，决心“让红领巾与白发一起飘动”。

第二，以身作则，做少先队员的表率。少先队辅导员是少先队员的亲密朋友和指导者，是少年儿童健康成长的引路人。他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是少先队员模仿的样板。正如马卡连柯指出的：“你在生活中的每时每刻，甚至你不在场的时候，也在教育着儿童。他们怎样穿戴，怎样同别人谈话，

怎样谈论别人,怎样欢乐和忧愁,怎样对待朋友和敌人,怎样笑,怎样读报……这一切对儿童都有着重要的意义。”因为,少先队员从内心喜爱、信服、崇拜少先队辅导员,愿意向他们学习,这就要求辅导员必须用正确的思想和模范的行动为少先队员做出榜样,使他们从辅导员的身上看到自己的未来。

辅导员应在思想、工作、学习、行为等方面做少先队员的表率。辅导员要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和远大的理想;要有良好的工作作风和思想品德;要有勤奋好学、积极进取、勇敢活泼、礼貌待人等优良品质。辅导员的高尚情趣、美的语言、端庄的仪表等,对少先队员也有着潜移默化的影响。辅导员必须处处严格要求自己,在红领巾面前,始终是他们的指导者和大朋友。

第三,勤奋好学,不断充实提高自己。少先队工作,是一门科学,一门融儿童教育学、心理学、社会学为一体的综合科学,又是一门艺术,一门精心雕塑灵魂的特殊艺术。因此,辅导员工作,并不是什么人都能够担当起来的。只有不断加强自身的学习,掌握多种本领,具备各种能力,才能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满足少先队员的要求。

第四,深入实际,与少先队员广交朋友。少先队辅导员,一般由青年教师担任。他们在年龄上与少先队员接近。他们之所以受到少先队员的信赖和爱戴,就是因为能和少先队员打成一片,一起学习,一起工作,一起玩,一起乐,在活动中加深感情和相互了解。一位优秀的少先队辅导员,决不是“指挥官”、“监察员”,而是少先队员的亲密伙伴。

少先队辅导员加强修养的方法是:博览群书;点滴积累;博采精取;不断总结。

《辅导员》1989年第10期提出新时期辅导员的素养包括:

童子心;头脑勤;八方耳;眼能神;动情嘴;游戏身;懂制作;通舞音;会写画;善创新;

必须指出,在发挥少先队辅导员作用的同时,学校应特别关心少先队辅导员的工作和生活。尽量不让专职大队辅导员工作负担过重。评奖、晋级时,都应把辅导员对少先队工作的贡献列为条件之一。具备入团、入党条件的要及时吸收。还要安排大队辅导员的业务学习或选送到有关学校进修。

至于少先队辅导员工作的考核评价,请参考1989年第3期《辅导员》。这里仅附下表,以供参考。

表 少年队大队辅导员工作考核评价表

评价要素：			要素内容	自重权数、等级标准、加重权数、评价得分				评价得分	
A 级指标	自重权数	B 级指标		自重内容	A . 很符合要求	B . 符合要素	C . 基本符合要求		D . 不符合要求
					1-0.9	0.8-0.7	0.6-0.5		0.4 以下
A ₁	20	B ₁	1 .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 表现 2 . 学习党的方针 政策 3 . 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党	3.2					
		B ₂	1 . 愿意从事少先队工作，热爱少年儿童 作风 2 . 深入实际了解少年儿童 3 . 热心关怀帮助少年儿童 4 . 严而得当地要求少年儿童 5 . 信任和尊重少年儿童	10.6					
		B ₃	1 . 工作认真讲求效率 表率 2 . 言行一致平等待人 作用 3 . 热情活泼 4 . 谈吐文雅、仪表端庄、情趣高尚	6.2					

评价要素：			要素内容	自重权数、等级标准、加重权数、评价得分				评价得分	
A 级指标	自重权数	B 级指标		自重内容	A . 很符合要求	B . 符合要素	C . 基本符合要求		D . 不符合要求
					1-0.9	0.8-0.7	0.6-0.5		0.4 以下
A ₂	14	B ₄	1 . 掌握少先队工作理论，并能在实际工作中灵活运用 2 . 掌握少先队工作方法，并能在实际工作中的灵活运用。 3 . 掌握教育学、心理学的理论，并能在实际工作中灵活运用 专业 4 . 掌握少先队教育纲要，并能在实际工作中灵活运用。	9.4					
			1 . 掌握一定的哲学、政治经济学、党史知识 2 . 掌握一定的伦理学、社会学、法学、美学知识 3 . 掌握一定的自然科学知识	4.6					

评价要素：			要素内容	自重权数、等级标准、加重权数、评价得分					
A 级 指标	自重 权数	B 级 指标		自重 内容	A . 很符 合要求	B . 符合 要素	C . 基本 符合要球	D . 不符 合要求	评价 得分
					1-0.9	0.8-0.7	0.6-0.5	0.4 以下	
A ₃ 能	28	B ₅	1 . 具有加强队集体的能力, 实现 少先队工作有组织、有辅导员、有 活动, 有阵地、有制度	14.8					
		工作 能力	2 . 会演讲、会写画、会歌舞、会 制作、会游戏	8.7					
			3 . 具有协调、交往、应变、分析、 决断、创造、研究等能力	6.2					

表 少年队大队辅导员工作考核评价表

评价要素：			要素内容	自重权数、等级标准、加重权数、评价得分					
A 级 指标	自重 权数	B 级 指标		自重 内容	A . 很符 合要求	B . 符合 要素	C . 基本 符合要球	D . 不符 合要求	评价 得分
					1-0.9	0.8-0.7	0.6-0.5	0.4 以下	
A ₄ 绩	38	B ₆	例会、升旗、收发、值日、记队志 日常及其他 工作	3.1					
		B ₇	队室、广播站、板报、鼓号队、橱 阵地窗画廊、种植园、饲养场及其他, 建设不少于四项(建设、管理、使用)	5.5					
		B ₈	队前教育、组织发展、编队、选举 组织干部培训、建立制度 建设	9.8					
		B ₉	1 . 指导帮助中队辅导员开展中队 指导辅导工作 中队 辅导 工作 2 . 定期召开会议, 组织学习 3 . 讨论工作, 听取意见, 交流经 员工验	9.8					
		B ₁₀	以纲要为依据, 开展符合学生年龄 活特点和学生实际的教育活动(着重 展动开覆盖率、活动率和活跃程度)	9.8					

(3) 少先队干部的职责。

大队长职责：

第一，召集并主持大队委员会和全体队员大会；

第二，根据大队委员会讨论的意见订出大队工作计划；
第三，检查大队委员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及各队守纪情况；
第四，组织少先队的各项文娱活动，并经常同中队长联系，关心各中、小队的活动。

副大队长职责：

协助大队长进行工作，大队长不在时，代理大队长职务，主持大队部工作。

旗手职责：

第一，大队集合时负责出旗和退旗，大队列队行进时，负责执旗；
第二，组织中队旗手和护旗队员熟悉各自的工作；
第三，负责保管队旗，管理各中队领用与归还旗的工作。

组织委员职责：

第一，管理少先队超龄队员的离队工作；
第二，转接队员组织关系，保管大队委员会的资料；
第三，负责大队对中、小队和队员进行奖励和处分的具体工作。

学习委员职责：

第一，负责组织大队的科技活动和各种知识竞赛活动；
第二，负责订报刊、分报、读报工作。

宣传委员职责：

第一，负责检查各中队的墙报；
第二，推动各中队的墙报工作，组织中队墙报委员的学习，发动全体队员积极投稿。

劳动卫生委员职责：

第一，负责大队的社会公益劳动的具体组织工作；
第二，宣传和推动队员讲卫生和培养生活自理能力。

文娱委员职责：

第一，组织大队的文娱活动，负责大队文娱队伍的训练工作；
第二，向各中队推荐好的歌曲、舞蹈，发动队员参加大队文娱活动；
第三，组织文娱活动积极分子和大、中队鼓号手的学习，负责保管鼓、号等文娱器材。

体育委员职责：

第一，组织大队的体育活动，负责大队部举行的各种体育竞赛的组织工作，负责集合及行进中的整队工作；

第二，发动队员参加大队体育活动；

第三，向各中队推荐各种好的游戏，负责领取和保管好各种活动器材（队委不仅要做好自己的分工工作，还应自觉执行队委会的决定，关心整个队委会工作，中队委员的分工可参照大队委员的分工方法，酌情决定）。

（4）少先队干部的培养。少先队干部的培养，应着重抓好如下几方面工作：

在思想上严格要求。要教育少先队干部做到：

第一，树立公仆观念。当干部是为人民服务，做人民的公仆。自己是学生中的一员，只能多做工作，多负责任。

第二，处理好学习与工作的关系。要工作好，学习好，正确对待成材问题。

第三，正确处理个人与集体的关系。严格要求自己，为集体作贡献，使自己成为同学的榜样。

第四，以主人翁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克服自满情绪，正确对待自己。

第五，正确对待同学的意见，任劳任怨。

第六，遵纪守法，维护集体的团结。

第七，坚持原则，敢于批评不良现象。

在方法上予以适当指导。

第一，定期召开干部会，共同分析班级情况，帮助干部学会分析问题的方法。

第二，教育干部注意发挥集体的智慧，虚心听取群众的意见。

第三，帮助干部制订工作计划。

第四，指导他们做好日常工作，处理好偶发事件。

第五，帮助干部做好总结，积累经验。

鼓励干部开拓前进。教师要引导、扶植干部，积极鼓励少先队干部创造性地开展各种活动。

帮助干部修正错误。教师对学生干部的错误不能迁就，要严格要求，引导他们进行自

我批评，帮助他们提高认识，改正错误。

少先队干部的培养，主要应采用以下几种方式：

第一，集中培训。集中培训一般安排在寒暑假，组织他们学习文件，提高思想水平和理论水平。培训的形式很多，可以开展讲座，使他们明确干部的职责；也可召开经验交流会，使干部互相学习，取长补短；还可组织参观、访问以开阔眼界，掌握一般的工作方法。

第二，具体指导。在干部完成具体工作中，应进行个别指导，共同分析研究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方法，提高他们的能力。

第三，自我教育。应要求学生干部定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及时发现工作中的缺点，及时改正，不断提高工作能力，不断进行自我完善。

3. 加强少先队阵地建设

少先队阵地建设分为三类：一是宣传教育方面的，如黑板报、墙报、知识窗、“老博士”信箱、图书角、红领巾、广播台等；二是组织教育方面的，如队室、光荣簿，大、小队生活簿、鼓号队等；三是少先队活动阵地，如蓖麻园、少年林、红领巾苗圃、小花坛、小银行以及科技、文娱、体育、小饲养等多种形式的兴趣小组。少先队阵地是少先队活动不可少的。学校要加强少先队阵地的建设，提供如黑板、鼓号、旗帜、场地等必要的物质条件。通过少先队阵地的建设，活跃少先队生活。

4. 加强指导和检查

学校少先队在学校共青团组织领导下开展活动。规模不大、班次和学生人数、教师人数都很少（教师一般只有5~6人）的学校的少先队工作，一般由上级团组织领导，或委托学校少先队大队总辅导员领导。但这并不意味着学校就可以不管。学校的校长、教师、班主任应当把少先队工作看做是学校工作的一部分，要大力支持少先队的工作。学校领导要加强对少先队工作的指导，要定期研究少先队工作。学校对共青团组织领导少先队的工作要加强检查和指导，要不断提高学校共青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对做好少先队工作的重要性认识，熟悉少先队工作。应要求团组织经常研究少先队工作。要

吸收大队辅导员参加校务会议。辅导员要经常向学校汇报少先队的工作情况，在接受上级团组织布置的工作后，要向学校行政领导及时汇报，并取得领导的指导和支持。

5. 重视少先队的自我教育

在培养教育少先队员的同时，教育者应重视少先队的自我教育。

少先队的自我教育有下述特点：

（1）培养性。由于少先队员尚未成年，他们进行自我教育只能在教师对他们进行教育培养的基础上进行。因此，教师要启发他们自我教育的要求，指引他们自我教育的方向，调动他们自我教育的积极性，提高他们自我教育的能力，并教给他们自我教育的方法。

（2）方向性。少先队是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引导少先队员自我教育，必须坚持做共产主义接班人这个大方向，必须与学校教育目标一致。

（3）独立性。独立性是自我教育的本质特征。少先队员在少先队活动中进行自我认识、自我要求、自我勉励、自我监督、自我批评、自我控制活动，都是自己独立完成的。

（4）实践性。自我教育是在自我意识基础上产生的强烈的进取心，是为形成自己优秀品德而自觉地进行的思想转化和行为控制的活动。这种活动必然需要在实践中进行。

（5）广阔性。自我教育包括知、情、意、行各个方面，不受时间、空间、教材的限制。知的方面有自我分析、自我认识、自我判断和自我批评；情的方面有自我体验、自我悔恨；意的方面有自我命令、自我誓言、自我控制和自我监督；行的方面有自我训练、自我检查和自我改造。

